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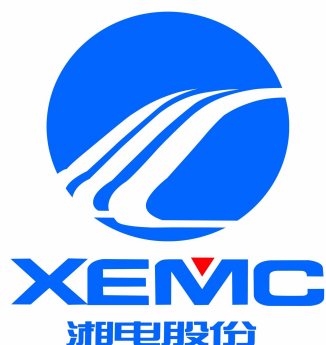
证券简称：湘电股份

证券代码：600416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Xiangtan Electric Manufacturing Co.,Ltd.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6 年 4 月 30 日 14:00

会议地点：湘电股份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主持人：张越雷先生

会议议程：

一、宣读出席本次股东会代表资格审查情况

二、提请会议审议本次股东会表决办法

三、选举监票人、计票人

四、会议议题：

1.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关于公司 2025 年年报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5.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6.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8.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关于公司拟购买董责险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11.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结果的议案

12.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3.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五、股东代表发言

六、宣读本次会议决议

七、律师发表法律意见

八、与会董事在会议记录和决议上签字

九、会议结束

目 录

1.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2.关于公司 2025 年年报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9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258
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的议案	259
5.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66
6.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67
7.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	276
8.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82
9.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04
10.关于公司拟购买董责险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	305
11.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结果的议案	307
12.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312
13.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313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张越雷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与规章制度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紧紧围绕公司战略目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全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直面传统市场疲软、同质化竞争激烈等挑战，紧紧围绕国家“双碳”战略，围绕湖南“三高四新”美好蓝图，聚焦“三电”主业，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以“聚核、提质、蓄势”为主线，深化改革创新、强化经营管理、加快市场拓展，持续推动生产经营稳健发展。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8,794.59 万元（人民币，下同），同比增加 3.9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76.60 万元，同比减少 9.72%，基本每股收益 0.16 元，同比减少 15.79%。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708,715.70 万元，同比

增加 11.7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为 968,389.72 万元，同比增加 29.46%。

公司 2025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 深化改革，激发组织活力

公司以系统性思维推动深度变革，全面优化治理结构与运营机制。一是重塑治理体系，取消事业部模式，确立高低压板块公司直营新模式，实现管理层级有效压缩，财务核算层级提升，决策与响应效率显著提高。同步构建“九大职能部门+五大业务中心”总部架构，明确权责清单，管理穿透力切实增强。二是重塑动力机制，推行“全链条”绩效管理，实行薪酬改革，有效打破平均主义，“收入能增能减、干部能上能下”的机制逐步形成。

2. 聚力市场，实现业务突破

一是深入实施“三大三新”营销战略，在稳固传统市场同时积极拓展新赛道、培育新增长极，实现多项业务突破。船电推进领域实现首单突破；新能源调相机业务逆势增长并落地首个 EPC 项目；飞轮储能在广州、南宁地铁实现商业化应用；海外市场突破高端客户，高效节能电机进入欧洲知名钢企供应链。二是持续加强品牌影响力，通过参展、办会、新品推介等方式，系统展示公司在绿色低碳、智能制造领域的实力，品牌形象与行业话语权同步增强。公司全年新增有效排产与在手订单保持稳健，经营基本面更加扎实。

3. 强化创新，攻克关键技术

公司牢牢把握科技创新核心地位，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系统

推进“攻关-优化-固化-转化”创新链布局。一是关键技术攻关成果显著，相关航空机电电控系统完成迭代并实现首飞；成功承担两项省级重点研发计划项目。二是创新平台体系不断完善，初步建成公司一、二级研发架构，“海上风力发电装备全国重点实验室”高效运行，完成“湖南省先进电机装备创新联合体”组建。三是科技成果加速产业落地，成立专业子公司聚焦强磁领域；纯电挖机电驱系统国内市场占有率领先；大功率涵道风扇电推进系统获得订单；牵头打造的国内内河最大纯电动运输船成功启航，引领绿色航运发展。

4.精益运营，夯实发展基础

公司以管理变革为抓手，推动各业务链条协同提效，运营效能全面提升。制造效能显著增强，产值产量稳步增长，交付率大幅提升；质量管控扎实有效，质量损失额与损失率实现“双降”，过程精细化管理不断提升；供应链体系优化成效明显，通过体系重塑、策略降本、锁价采购与供应商全周期管理，实现效率与风控双提升；财务管理支撑有力，标准成本库全面覆盖，司库体系高效运行，争资创效成果突出；信息化转型步伐加快，流程标准化与系统互联推动数据质量大幅提升，智慧湘电顶层架构初步形成；法律、保密、安全等各项基础管理与保障工作扎实有效，风险底线牢牢守住，运营环境持续改善。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2025年1月16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选举产生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董事会由 9 名成员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同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风险控制委员会成员。

2025 年 10 月 22 日，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公司原董事舒源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职务。经公司第六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十四次团（组）长联席会议审议，选举廖劲高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后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补选廖劲高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职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在任董事 9 名，分别是：张越雷、王大志、刘海强、张惠莲、张亮、陈共荣、王昶、王又珑、廖劲高，其中陈共荣、王昶、王又珑为独立董事。

2.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议案共 43 项。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无缺席会议的情况，并以勤勉态度严谨履职，会前对各项议案仔细了解和审阅研究，并对关注点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交流，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1	2025 年 1 月 16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

			<p>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3)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p> <p>(4)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p> <p>(5)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p> <p>(6)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7)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p>
2	2025年1月24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3	2025年2月24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4	2025年3月6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p>(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2)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p>
5	2025年4月8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p>(1) 《湘电股份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2) 《关于公司2024年年报及年报摘要的议案》</p> <p>(3)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p> <p>(4)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和2025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p> <p>(5)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6) 《关于公司2025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p> <p>(7)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p> <p>(8)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p> <p>(9) 《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p>

			<p>职报告的议案》</p> <p>(10)《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议案》</p> <p>(11)《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p> <p>(12)《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p> <p>(13)《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p> <p>(14)《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1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6)《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p>
6	2025 年 4 月 18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与华中科技大学出资组建“湖南湘电强磁科技有限公司”发展高速电机产业的议案》
7	2025 年 4 月 29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p>(1)《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对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实施增资的议案》</p>
8	2025 年 7 月 28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p>(1)《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收购湘电集团持有的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12.5% 股权的议案》</p>
9	2025 年 10 月 10 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日		<p>(2)《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金额的议案》</p> <p>(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10	2025年 10月30 日	第九届董事会 第十次会议	<p>(1)《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3)《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p> <p>(4)《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p> <p>(5)《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11	2025年 12月15 日	第九届董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	<p>(1)《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p> <p>(2)《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p>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良好支撑。2025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2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5次，风险控制委员会召开会议1次，各委员对所在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没有投反对和弃权票的情况。专门委员会在定期报告编制、内部控制有效性、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方面进行了讨论和审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参考。

4.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履职的要求，通过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业绩说明会、子公司调研等方式，每名独立董事累计现场工作时间均达到15天，符合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对公司定增事项、定期报告编制等重大事项提供了专业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同时，及时了解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对董事会决议情况进行监督，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共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次，独立董事对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及其他事项均赞同，没有投反对和弃权票的情况。

5. 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5年，公司董事会召集年度股东（大）会1次，审议议案12项；召集临时股东（大）会2次，审议议案17项。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审议事项
1	2025年1月16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

			<p>析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p> <p>(8)《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p> <p>(9)《关于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p> <p>(10)《关于修改〈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p> <p>(11)《关于修改〈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的议案》</p>
2	2025 年 4 月 30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p>(1)《湘电股份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p> <p>(2)《湘电股份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p> <p>(3)《关于公司 2024 年年报及年报摘要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p> <p>(8)《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p> <p>(9)《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p> <p>(10)《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p>

			(11)《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2)《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	2025年 11月18 日	2025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会	(1)《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订〈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订〈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和权利，聘请律师出席会议，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出席人身份进行确认和见证，会议记录完整，保证会议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履行职责，全面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6.信息披露情况

2025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有关规定，完成4份定期报告和71份临时公告的信息披露，确保及时、公平披露信息，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况。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考评，公司2024-2025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为B。

公司依法做好重大信息管理及再融资等事项推进过程中的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

知情人员能够在定期报告及其他重大信息未对外披露的窗口期、敏感期，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有效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

7.投资者关系维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一是积极研究市值管理相关政策和工具，推进资本公积弥补亏损并制定初步方案，探索股份回购、现金分红、股权激励等工具。二是高度重视与投资机构等的沟通，全年通过 120 余场路演交流，涉及多轮次的北上广深等地的集中反路演和公司现场小范围调研交流，召开 3 次业绩说明会，按期回复上证 e 互动提问 238 个，参加湖南辖区上市公司网上集体接待日 1 次，认真听取投资者建议，及时回复投资者提问。三是强化品牌与舆情管理，积极参加行业展会、高峰论坛，系统展示公司在绿色低碳、智能制造等领域的创新实力；制定《舆情管理制度》，做好舆情监测，提高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保护投资者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8.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情况

董事会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工作，密切关注法律法规和交易所相关规则指引的修订发布情况，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相关制度进行优化。2025 年 1 月，根据新《公司法》要求，组织对《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 4 项制度进行了修订；2025 年 11 月，根据新《公司法》规定及监管要求，进一步健全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公司治理制度，完成取消监事

会及《公司章程》修订，并同步制定、修订完善《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 14 项配套制度，构建更规范高效的治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有效运行，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9.培训学习情况

公司董事会积极响应监管要求，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湖南证监局、协会等举办的培训学习共十余场，主要包括：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通过线上学习方式参加交易所组织的合规履职专项培训，及新“国九条”、市值管理等最新监管政策的学习；2 名高管参加了交易所组织的初任培训并获得证书；董事会秘书参加后续培训、市值管理、重组业务培训等专业培训 4 次；独立董事参加 1 次后续培训等。通过参加培训学习，提高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履职能力，强化了守法合规意识，为公司的稳健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其次，董事会组织及时向控股股东等发送《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监管提醒》4 期，引导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增强合法合规经营意识。

10.重大项目推进情况

2025 年，董事会全力推进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宜，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为公司的战略转型和产业升级注入强劲动力。本次发行共募集资金 20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航空电气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项目、磁悬浮轴承高速电机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建设与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

公司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和新质战斗力，服务绿色能源战略转型、深化国防科技工业布局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在公司发展进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目前，公司正积极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已进入实质性建设阶段。

二、2026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6年，是公司“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公司董事会将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科技创新为核心驱动力，以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为引擎，持续深化改革、强化创新、拓展市场、夯实基础，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董事会2026年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全面加强公司治理

持续完善以《公司章程》为核心、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优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作，提升科学决策水平；强化独立董事履职支持与保障，充分发挥其专业监督与咨询作用。深入推进合规管理体系全面覆盖与有效运行，加强重点领域与关键环节的内控审计与风险排查。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的主动性与专业性，切实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以高标准的公司治理推动公司发展行稳致远。

（二）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紧密围绕公司战略与产业发展方向，高标准、高效率推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落地与建设。加强项目全过程管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确保资金使用规范、进度可控、质量达

标；着力发挥募投项目在产能提升、技术升级、市场拓展等方面的带动作用，加速形成新的增长点。建立健全项目评价与监督机制，确保每一笔募集资金都用于推动公司主业创新与价值创造，确保募投项目达产达效，切实将投资转化为公司未来发展的核心竞争力。

（三）强化生产经营管理

1. 强化战略引领，确保闭环执行

聚焦“十五五”规划，巩固电机产品优势，加速新产品布局与市场突破，探索构建“产业+服务”智能运维商业模式。前瞻性布局牵引电机等新赛道。同时，深化战略解码落地，依托项目制管理与专项产业基金，将战略目标层层穿透至组织绩效与个人任务，构建规划、执行、评估的管理闭环。

2. 全力开拓市场，提升竞争优势

深化“三大三新”营销战略，锚定年度新增有效排产目标，实施四大攻坚行动。一是聚焦核心赛道突破。集中优势资源，主攻新型电力系统、船用电机及航空电气等新能源战略市场；打造“调相机+飞轮储能+化学储能”集成解决方案；力争在船舶、电力央企及低空经济领域实现客户与应用场景突破。二是创新商业模式转型。探索设立、运营产业基金，推动示范项目落地，探索合同能源管理，向“产业投资+运营服务”综合解决方案商转型。三是优化营销体系机制。深化技销协同，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建设专业营销队伍。四是打造服务品牌价值。全面提升全链条服务能力，塑造“专业、可靠、高效”的服务品牌，构建“产品+服务”一体化竞争力。

3. 加快技术创新，驱动产业融合

坚持创新驱动，提升研发效能，加强全过程精细化管理。一是攻坚重点研发项目。全力推进立磨半直驱永磁电机、高压大功率高速电机及磁悬浮轴承调相机等关键技术的研发与样机研制。二是优化技术管理体系。组建公司一级研发平台，强化研发统筹与资源协调。三是加速科技成果转化。积极申报重大科技项目，主动参与行业标准制、修订，提升技术影响力。四是布局前沿技术能力。健全预研机制与模块化平台，加强复合型技术人才培养，支撑新兴产业孵化。

4. 深化系统变革，提升运营效能

围绕全价值链协同增效，统筹推进各业务领域管理升级。一是深化运营协同，以绩效管理为引擎，推动经营分析向一线穿透，强化价值导向考核，加快流程数字化与班组信息化建设，全面激活组织效能。二是实施制造提效降本。推广新型生产组织模式，保障重点订单交付，实现制造体系提效。三是夯实产品质量根基。深化全流程质量管控与数据应用，持续改善关键质量指标。四是加速供应链升级。提升采购响应，深化供应商全生命周期管理及战略采购，稳健推进大宗材料套期保值业务。五是强化财务管控。深化标准成本与业财融合，加强全面预算与资金风险控制。六是完善人才发展体系。强化价值创造导向，完善薪酬激励与效益联动机制，落实人员优化与退出。七是促进数字化融合，推进智慧运营中心建设，提升数字化决策支持能力。八是加强法律风险防控，筑牢风险防控体系；持续强化保密、安全与环保管理，为公

司行稳致远奠定坚实基础。

董事会将带领公司全体同仁，坚定信心，锐意进取，确保各项重点工作落地见效，为实现年度经营目标与长期可持续发展不懈奋斗。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报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5 年修订）》《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将 2025 年年报及年报摘要（见附件）编制完成，现提请会议审议。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1、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947,961,068.37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湘电股份	600416	湘电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李怡文	刘珏
联系地址	湖南省湘潭市下摄司街302号	湖南省湘潭市下摄司街302号
电话	0731-58595252	0731-58595252
传真	0731-58610767	0731-58610767
电子信箱	lyw1119@163.com	Lj1976@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 电机行业

中国工业电机市场规模持续扩大，已成为全球工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行业从规模扩张转向高效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头部企业优势凸显，但稀土永磁材料、铜材等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为公司带来成本压力。公司在大中型高效电机、永磁直驱电机等领域仍保持国内领先，高效节能电机推广量持续位居行业第一，高效高压电机获评工信部第九批制造业单项冠军。

(2) 风力发电装备行业

2025年风电行业延续高增长，海上风电成为核心发展方向，各省项目落地节奏进一步加快，单机容量持续增大，国内企业仍占据市场主导地位。行业技术迭代加速，永磁直驱、半直驱技术应用范围进一步扩大，市场竞争聚焦于海上风电装备研发、大兆瓦机组配套等核心领域。

(3) 储能行业

2025年是储能行业从规模扩张转向价值深耕的关键年，国家层面密集出台政策构建多维度发展体系：2月发布文件取消新能源项目强制配储，9月发布的《新型储能规模化建设专项行动方案》设定2027年1.8亿千瓦装机目标，11月新政将新型储能纳入容量电价机制。液流电池、压缩空气、重力储能等技术路线加速落地，储能成为独立市场主体参与电力中长期交易，虚拟电厂配套储能需求快速释放，公司在压缩空气储能、飞轮储能等领域的布局实现市场化突破。

(4) 国防建设

国防建设持续加强。地缘冲突持续，国防预算增长推动装备采购需求释放，特种产品订单有望增加。

2.2 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 主要业务范围

公司核心业务保持稳定，主营发电机、交直流电动机、特种电机、船用推进系统、电气控制设备、风力发电机的设计、生产和销售；持续研发地铁车辆牵引系统，开展新能源及节能环保项目技

术开发与工程总承包。2025 年新增构网型储能设备、高速电机等产品研发与销售，实现储能业务产品体系进一步完善。

(2) 经营模式

公司坚持“设计+生产+销售”的经营模式，聚焦“电磁能+电机+电控”主业，着力打造“智造+服务+成套”的新产业模式。2025 年重点推进“三电”主业与调相机、储能等新场景的融合，抓住国防、双碳、新型基础设施三大机遇，强化电机电控一体化系统集成能力，构建“节能高效化、绿色环保化、数字智能化、高端现代化”的产业发展体系，推动产品从单一设备向成套解决方案升级。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7,087,156,962.00	15,287,062,524.85	11.78	14,435,740,66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683,897,206.83	7,480,061,546.78	29.46	7,234,767,600.51
营业收入	4,887,945,945.58	4,701,214,116.55	3.97	4,563,356,433.95
利润总额	245,300,873.00	266,138,415.69	-7.83	322,207,18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765,977.66	248,956,284.60	-9.72	299,881,82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73,985.10	109,863,920.18	-93.20	169,355,478.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447,917.51	283,918,230.82	147.06	534,710,899.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8	3.38	减少0.60个百分点	4.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9	-15.79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9	-15.79	0.2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09,341,778.24	1,334,740,053.00	1,146,801,616.89	1,197,062,49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484,629.12	135,950,507.91	12,145,688.84	24,185,15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617,361.65	67,402,173.95	-35,092,485.40	-62,453,06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368,503,304.32	188,195,948.35	-195,992,853.84	1,077,748,127.32

流量净额				
------	--	--	--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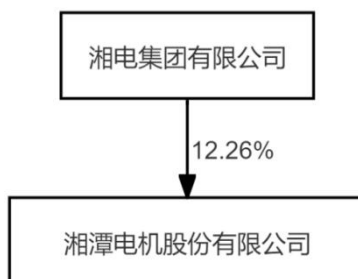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1,2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3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225,929,169	15.31		无		国有 法人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180,990,081	12.26		质押	177,000,000	国有 法人
湖南省国企并购重组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湖南兴湘并购重组股 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 合伙）		119,401,448	8.09		无		国有 法人
湖北省铁路发展基金 有限责任公司	22,556,390	22,556,390	1.53	22,556,390	无		未知
济南汇正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1,180,000	20,860,000	1.41		无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博时军工主 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 金		18,696,919	1.27		无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 司	7,759,279	13,085,396	0.89		无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富国中证军 工龙头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703,707	12,703,707	0.86		无		未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 司	-5,464,389	12,250,623	0.83		无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嘉实中证稀 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72,122	9,726,322	0.66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湘电集团与兴湘集团是一致行动人关系，与湖南省国企并购重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兴湘并购重组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						

	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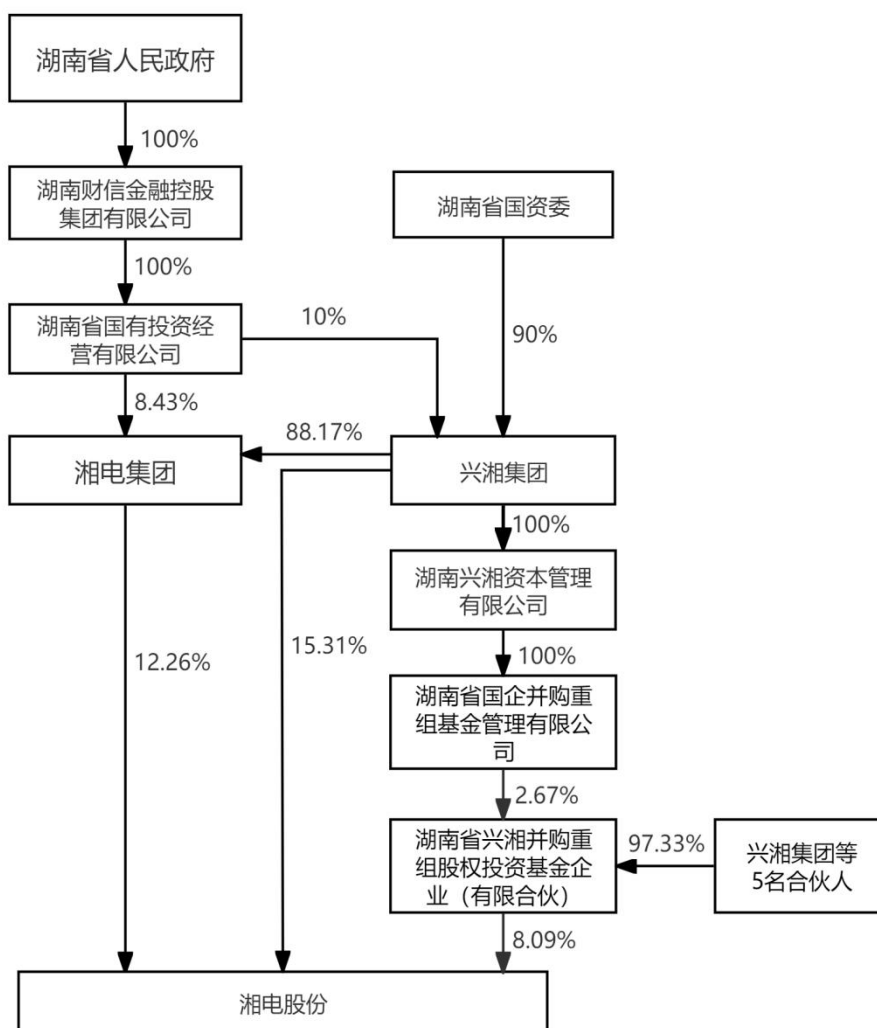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 年，公司积极应对传统市场需求持续疲软、行业同质化竞争日趋激烈、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主导产品销售价格下行等多重挑战，持续深化改革，强化经营管理，推进科技创新，推动生产经营稳中有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8,794.5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9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2,476.6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72%。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附件 2

公司代码：600416

公司简称：湘电股份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越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艳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彭艳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947,961,068.37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本报告中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展望，系管理层根据公司当前的经营判断和当前的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状况作出的预判和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做出的业绩承诺。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31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5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7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9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25年年报全文
	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盖章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湘电股份、本公司、公司	指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湘电集团	指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兴湘集团	指	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湘电动力	指	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
湘电电气	指	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智慧能源	指	湘电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	指	湖南湘电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通达电磁能	指	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湘电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Xiangtan Electric Manufacturing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XEM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越雷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怡文	刘珏
联系地址	湖南省湘潭市下摄司街302号	湖南省湘潭市下摄司街302号
电话	0731-58595252	0731-58595252
传真	0731-58610767	0731-58610767
电子信箱	lyw1119@163.com	Lj1976@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湖南省湘潭市下摄司街302号
公司办公地址	湖南省湘潭市下摄司街30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1101
公司网址	http://www.xemc.com.cn
电子信箱	mail@xemc.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湘电股份	600416	湘电股份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翟萍萍、王雪垠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维、王靓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5年9月22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4,887,945,945.58	4,701,214,116.55	3.97	4,563,356,433.95
利润总额	245,300,873.00	266,138,415.69	-7.83	322,207,188.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765,977.66	248,956,284.60	-9.72	299,881,82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73,985.10	109,863,920.18	-93.20	169,355,478.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447,917.51	283,918,230.82	147.06	534,710,899.69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683,897,206.83	7,480,061,546.78	29.46	7,234,767,600.51
总资产	17,087,156,962.00	15,287,062,524.85	11.78	14,435,740,663.6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9	-15.79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9	-15.79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8	-87.50	0.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8	3.38	减少0.60个百分点	4.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9	1.49	减少1.40个百分点	2.3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09,341,778.24	1,334,740,053.00	1,146,801,616.89	1,197,062,49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484,629.12	135,950,507.91	12,145,688.84	24,185,15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617,361.65	67,402,173.95	-35,092,485.40	-62,453,06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503,304.32	188,195,948.35	-195,992,853.84	1,077,748,127.3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2,784,397.23		16,274,107.52	215,046.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5,479,640.17		119,905,184.07	23,315,041.6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	67,007.30		91,656.40	-36,257.2

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40,000.00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759,335.42		685,716.45	137,423,269.2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1,734,523.2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债务重组损益	24,351,470.32		7,404,710.71	19,471,583.16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7,460,740.04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00,911.81		-4,925,541.74	-7,068,565.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2,328.72		62,235.89	40,952,730.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0,534.75		321,233.10	106,520.04
合计	217,291,992.56		139,092,364.42	130,526,344.0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2,278.00	-	-172,278.00	67,007.30
应收款项融资	320,034,203.65	358,976,408.58	38,942,204.9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965,668.83	5,660,937.50	-304,731.33	-
投资性房地产	202,729,618.04	195,268,878.00	-7,460,740.04	-7,460,740.04
合计	528,901,768.52	559,906,224.08	31,004,455.56	-7,393,732.74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一) 主要业务范围**

公司核心业务保持稳定，主营发电机、交直流电动机、特种电机、船用推进系统、电气控制设备、风力发电机的设计、生产和销售；持续研发地铁车辆牵引系统，开展新能源及节能环保项目技术开发与工程总承包。2025年新增构网型储能设备、高速电机等产品研发与销售，实现储能业务产品体系进一步完善。

(二) 经营模式

公司坚持“设计+生产+销售”的经营模式，聚焦“电磁能+电机+电控”主业，着力打造“智造+服务+成套”的新产业模式。2025年重点推进“三电”主业与调相机、储能等新场景的融合，抓住国防、双碳、新型基础设施三大机遇，强化机电电控一体化系统集成能力，构建“节能高效化、绿色环保化、数字智能化、高端现代化”的产业体系，推动产品从单一设备向成套解决方案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1. 电机行业**

中国工业电机市场规模持续扩大，已成为全球工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行业从规模扩张转向高效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头部企业优势凸显，但稀土永磁材料、铜材

等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为公司带来成本压力。公司在大中型高效电机、永磁直驱电机等领域仍保持国内领先，高效节能电机推广量持续位居行业第一，高效高压电机获评工信部第九批制造业单项冠军。

2. 风力发电装备行业

2025年风电行业延续高增长，海上风电成为核心发展方向，各省项目落地节奏进一步加快，单机容量持续增大，国内企业仍占据市场主导地位。行业技术迭代加速，永磁直驱、半直驱技术应用范围进一步扩大，市场竞争聚焦于海上风电装备研发、大兆瓦机组配套等核心领域。

3. 储能行业

2025年是储能行业从规模扩张转向价值深耕的关键年，国家层面密集出台政策构建多维度发展体系：2月发布文件取消新能源项目强制配储，9月发布的《新型储能规模化建设专项行动方案》设定2027年1.8亿千瓦装机目标，11月新政将新型储能纳入容量电价机制。液流电池、压缩空气、重力储能等技术路线加速落地，储能成为独立市场主体参与电力中长期交易，虚拟电厂配套储能需求快速释放，公司在压缩空气储能、飞轮储能等领域的布局实现市场化突破。

4. 国防建设

国防建设持续加强。地缘冲突持续，国防预算增长推动装备采购需求释放，特种产品订单有望增加。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8,794.5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9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2,476.6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419.03万元，同比下降9.72%。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 深化改革，激发组织活力

公司以系统性思维推动深度变革，全面优化治理结构与运营机制。一是重塑治理体系，取消事业部模式，确立高低压板块公司直营新模式，实现管理层级有效压缩，财务核算层级提升，决策与响应效率显著提高。同步构建“九大职能部门+五大业务中心”总部架构，明确权责清单，管理穿透力切实增强。二是重塑动力机制，推行“全链条”绩效管理，实行薪酬改革，有效打破平均主义，“收入能增能减、干部能上能下”的机制逐步形成。

2. 聚力市场，实现业务突破

一是深入实施“三大三新”营销战略，在稳固传统市场同时积极拓展新赛道、培育新增长极，实现多项业务突破。船电推进领域实现首单突破；新能源调相机业务逆势增长并落地首个EPC项目；

飞轮储能在广州、南宁地铁实现商业化应用；海外市场突破高端客户，高效节能电机进入欧洲知名钢企供应链。二是持续加强品牌影响力，通过参展、办会、新品推介等方式，系统展示公司在绿色低碳、智能制造领域的实力，品牌形象与行业话语权同步增强。公司全年新增有效排产与在手订单保持稳健，经营基本面更加扎实。

3. 强化创新，攻克关键技术

公司牢牢把握科技创新核心地位，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系统推进“攻关-优化-固化-转化”创新链布局。一是关键技术攻关成果显著，相关航空电机电控系统完成迭代并实现首飞；成功承担两项省级重点研发计划项目。二是创新平台体系不断完善，初步建成公司一、二级研发架构，“海上风力发电装备全国重点实验室”高效运行，完成“湖南省先进电机装备创新联合体”组建。三是科技成果加速产业落地，成立专业子公司聚焦强磁领域；纯电挖机电驱系统国内市场占有率领先；大功率涵道风扇电推进系统获得订单；牵头打造的国内内河最大纯电动运输船成功启航，引领绿色航运发展。

4. 精益运营，夯实发展基础

公司以管理变革为抓手，推动各业务链条协同提效，运营效能全面提升。制造效能显著增强，产值产量稳步增长，交付率大幅提升；质量管控扎实有效，质量损失额与损失率实现“双降”，过程精细化管理不断提升；供应链体系优化成效明显，通过体系重塑、策略降本、锁价采购与供应商全周期管理，实现效率与风控双提升；财务管理支撑有力，标准成本库全面覆盖，司库体系高效运行，争资创效成果突出；信息化转型步伐加快，流程标准化与系统互联推动数据质量大幅提升，智慧湘电顶层架构初步形成；法律、保密、安全等各项基础管理与保障工作扎实有效，风险底线牢牢守住，运营环境持续改善。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市场方面

公司营销网络覆盖全国各个省区、直辖市，2025年，公司进一步深化“传统市场+三新市场”开拓模式，主攻增量市场，营销模式从项目驱动型向战略营销型转型成效显著。传统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在调相机、飞轮储能等新市场实现规模化突破；航空电气化产品进入民用飞行器市场领域；民用船用电机与核心客户达成深度合作，“湘江绿电001号”成功首航，并入选交通运输部首批试点产品。

（二）技术方面

公司拥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海上风力发电装备与风能高效利用全国重点实验室、国家能源风力发电机研发实验中心3个国家级创新平台，湖南省风力发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南省高压高效电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6个省级创新平台，综合电力推进技术、特种发射技术、高效工业节能电机传动技术、大型风力发电机技术、航空电机电控系统技术等核心技术处于国内外领先水平。公司不断提升技术创新引领力，持续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技术、新产品，公司研制的轴带发电机、异步推进电机、压缩空气储能压缩机用大容量高速变频同步电动机、航空用某电机系统等完成样机研制交货至客户进行机组总装，累计主持、参与制定国家和行业标准、团体标准136项，先后荣获国家科技进步特等奖6项、一等奖10项、二等奖14项及部、省科技奖50余项。

（三）产业方面

公司紧扣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要求，全面深化电磁能、电机、电控三大主业在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布局发展，加速构建多极支撑、协同发展的产业竞争新格局。在培育新质生产力方面，公司加速构建先进产能，实现航空电气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项目一期工程建成投产。在做强新能源产业规模方面，聚焦新型电力系统与绿色交通装备技贸结合，市场拓展实现量级突破。船用轴带电机项目实现新行业零的突破；调相机、飞轮储能系统等拳头产品规模稳定增长；纯电动船舶“湘江绿电001号”成功首航，为公司规模扩张注入强劲动能。在巩固核心优势与拓展海外高端市场方面，电磁能产业圆满完成研制任务并交付使用；公司海外市场聚焦高压电机，通过“经销商+技术服务”模式成功突围，斩获欧洲某钢铁企业订单，市场竞争力加强，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四）人才方面

公司拥有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省政府特殊津贴等人才共计20余人，各类专业技术人才2000余人。近年来，公司不断优化人员结构、做好核心人才储备、抓好员工技能培训、强化绩效管理，提升人才队伍素质。和国内知名高校、研发机构建立产学研深度合作机制，实施项目制、职业分类和职业层级管理市场化激励新机制，着力打造和培育高素质经营管理团队、专业技术人才、高技能人才和优秀营销团队，激发各类人才的干事创业积极性，提升全员劳动生产率。

（五）品牌方面

作为老牌国企，公司在电机、风电、国防装备等领域品牌影响力持续增强，2025年中标多个国内外重大项目，产品远销80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所有产品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2025年新增储能、调相机、船用电机等领域多项专利，核心技术壁垒进一步巩固；相关产品在水利、矿山、航空电气等新领域实现应用，进一步提升了品牌的行业覆盖度与认可度。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5年，公司积极应对传统市场需求持续疲软、行业同质化竞争日趋激烈、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主导产品销售价格下行等多重挑战，持续深化改革，强化经营管理，推进科技创新，推动生产经营稳中有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8,794.5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9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2,476.6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72%。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887,945,945.58	4,701,214,116.55	3.97
营业成本	4,271,654,912.57	3,873,106,630.42	10.29
销售费用	149,496,930.84	136,896,943.61	9.20
管理费用	240,226,912.19	290,910,352.33	-17.42
财务费用	38,815,399.28	15,423,087.29	151.67
研发费用	166,523,277.78	198,428,813.98	-1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447,917.51	283,918,230.82	147.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392,701.35	-264,212,544.47	-57.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590,469.19	51,889,377.06	564.0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电机产品收入同比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产品销售结构变化等综合因素影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市场竞争激烈，产品推广等营销活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优化治理结构与运营机制，压缩管理层级、提升财务核算层级，提高决策效率，带动管理支出相应优化。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减少定期存款，利息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项目进入成果转化阶段，前期研发投入逐步落地见效，相应阶段投入有所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投资以及对外投资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增加及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5年主营业务收入4,831,778,177.42元，较上年增长3.86%。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机械行业	4,831,778,177.42	4,223,429,660.72	12.59	3.86	10.25	减少 5.0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机	2,912,977,968.19	2,680,669,306.95	7.97	16.80	26.12	减少 6.81 个百分点
电控	179,185,264.74	165,916,679.79	7.40	-8.47	-10.06	增加 1.63 个百分点
特种产品及备件	1,739,614,944.49	1,376,843,673.98	20.85	-11.35	-9.46	减少 1.6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国内	4,801,659,868.41	4,197,794,000.74	12.58	4.22	10.66	减少 5.09 个百分点
国外	30,118,309.01	25,635,659.98	14.88	-32.89	-31.25	减少 2.0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机械行业	材料	3,177,708,476.72	75.24	2,794,109,993.67	72.94	13.73	
机械行业	人工及制造费用	1,045,721,184.00	24.76	1,036,586,460.50	27.06	0.8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与华中科技大学共同出资设立湖南湘电强磁科技有限公司，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持股60%，该公司自2025年6月完成工商注册登记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报告期内，公司之孙公司湘电（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上海国贸）被法院裁定受理破产申请，正在执行破产程序，自法院受理破产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除此之外，未发生其他导致子公司股权变动及合并范围变化的重大交易。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无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02,528.48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1.4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39,648.29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2.4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差异变动金额及幅度	
			金额	百分比 (%)
销售费用	149,496,930.84	136,896,943.61	12,599,987.23	9.20
管理费用	240,226,912.19	290,910,352.33	-50,683,440.14	-17.42
研发费用	166,523,277.78	198,428,813.98	-31,905,536.20	-16.08
财务费用	38,815,399.28	15,423,087.29	23,392,311.99	151.67
信用减值损失	37,863,106.68	-41,223,782.85	79,086,889.53	191.85
资产减值损失	-14,741,423.86	2,183,405.97	-16,924,829.83	-775.16
投资收益	73,724,920.95	10,870,878.08	62,854,042.87	578.19

注：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66,523,277.78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284,987,709.93
研发投入合计	451,510,987.7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9.2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63.12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60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3.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150
本科	444
专科	8
高中及以下	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70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45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40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51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447,917.51	283,918,230.82	147.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392,701.35	-264,212,544.47	-57.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590,469.19	51,889,377.06	564.09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其他收益 17,039.76 万元，主要为报告期内收到创新科研与产业发展扶持补助奖金 13,000 万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	0.00	172,278.00	0.00	-100.00	主要是本期处置股票资产影响
应收票据	565,541,764.93	3.31	292,699,411.12	1.91	93.22	主要是本期销售货款以票据形式回收增加影响
其他应收款	56,218,889.17	0.33	33,607,516.41	0.22	67.28	主要是因报告期内投标保证金等增加
长期应收款	-	0.00	1,527,249.13	0.01	-100.00	主要是期末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列报
长期股权投资	222,113,703.98	1.30	16,203,176.18	0.11	1,270.80	主要是企业股权投资增加的影响
在建工程	162,535,750.95	0.95	59,678,763.43	0.39	172.35	主要是募投项目

						投入增加影响
使用权资产	141,231,441.05	0.83	27,236,945.67	0.18	418.53	主要是租赁资产增加影响
长期待摊费用	49,430.34	0.00	124,489.38	0.00	-60.29	主要是房屋改造费用摊销影响
短期借款	514,313,268.29	6.97	1,400,001,574.17	17.94	-63.26	主要是归还银行借款影响
应付票据	2,260,678,404.05	30.64	1,049,282,306.48	13.45	115.45	主要是支付货款导致开出的票据增加影响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1,982,296.64	7.89	229,576,654.95	2.94	153.50	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影响
其他流动负债	124,407,286.89	1.69	213,112,123.17	2.73	-41.62	主要是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减少影响
长期借款	232,122,356.17	3.15	1,258,315,358.62	16.13	-81.55	主要是报告期调整借款结构归还长期借款影响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184,716.17	0.29	4,085,541.86	0.05	418.53	主要是报告期使用权资产增加影响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3,038.94	睡眠封存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3,466,058.81	司法冻结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4,008,432.03	其他受限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5,604.81	睡眠封存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213,327,630.84	质押开承兑、履约保证金、票据保证金及其他
合计	220,810,765.43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所属行业发展态势

2025 年我国装备制造业持续高质量发展，电机行业摆脱此前增长滞后局面，依托双碳政策、大规模设备更新、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实现稳步增长。高效节能电机、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储能配套电控设备等细分领域成为增长核心；机电行业技术创新聚焦于“高效化、集成化、智能化”，与算力、储能、海上风电等产业融合趋势显著，行业从传统制造业向高端装备制造+系统服务转型。

（二）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电磁能产品：船舶综合电力推进系统、特种发射系统核心技术国内外领先，市场占有率保持100%，2025 年在新型国防装备配套中实现新突破。

2.电机产品：拥有大型电机、风电电机等专业试验平台，高效节能电机型号超 3500 个，推广量持续行业第一；永磁直驱、防爆、高速及超高速电机在矿山、化工、海上风电等领域市场渗透率进一步提升。

3.电控产品：直流调速控制保持国内领先，交流传动控制技术在矿山装备、特种车辆、储能系统等领域实现规模化应用；轨道交通永磁牵引系统配套量提升，高功率密度电控器件国产化替代取得进展，成功构建“电机+电控”系统集成协同发展格局。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聚焦“电磁能+电机+电控”主业，抢抓新质生产力和“双碳”战略机遇，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扎实做好股权投资，有效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报告期内，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出资 20,798.375 万元收购湘电集团持有的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12.5%的股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意见

无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湘潭牵引电气设备研究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机、电控、电气设备、新能源设备、交通运输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评审、产品检测及实验服务；接受委托编制行业规划及技术标准。（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300	1,332.26	468.37	-	114.15	108.44
湘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机电设备、电子设备、工矿产品及备件、仪器仪表、机械设备、五金交电、汽车配件、通信设备、金属材料及制品、化工原料及制品、煤炭、稀贵金属、建筑装潢材料、消防器材、日用百货、纺织原料及针织品、文化办公用品、橡胶制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	13,882.19	-32,844.12	-	4,974.04	4,974.04
上海湘潭电机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发电机、电动机、微电机、变电器、工矿电机车、自卸车、电工专用设备、电气成套设备、电气控制设备、金属材料、五金交电、矿产品、汽车配件的批发零售及机电设备租赁，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50	194.82	-3,382.03	-	-4.34	-4.34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重型电传动车辆、防爆蓄电池工矿电机车、架线式工矿电机车、特种装备车辆、城市管廊装备、护坡装备、立体车库、建筑工程装备、环保工程装备的设计、研究、开发、制造、安装	31,040	42,388.30	-29,076.08	21,912.81	-12,678.55	-11,949.28

		调试、租赁及相关通用设备、备品配件销售及为矿山工程承包服务；上述本企业产品及零部件、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湖南稀土新能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电线、电缆制造；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稀有稀土金属冶炼；磁性材料生产；磁性材料销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电气设备销售；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电线、电缆经营；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1,215.30	19,762.42	12,009.85	11,513.90	-288.83	-272.43
湘潭电机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旅客运输经营；铁路运输辅助活动；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船舶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危险废物经营；装卸搬运；包装服务；汽车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服务；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办公用品销售；风动和电动工具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制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汽车拖车、求援、清障	1,000	23,786.54	22,090.44	2,561.40	1,638.79	1,631.78

		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有色金属铸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固体废物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湖南湘电力有限公司	子公司	特种设备制造；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机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电气设备修理；电器辅件制造；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船用配套设备制造；电池制造；电池销售；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能量回收系统研发；合同能源管理；储能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18,496.00	588,916.78	296,103.32	224,530.53	11,822.53	8,938.56
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气技术、电气成套、机电设备、电机的研发；电气设备的研发、生产；电气成套的生产；智能装备、机电设备、电机的制造；实验室成套设备生产、加工；电气机械设备、电气成套、机电设备、智能装备、电机销售；软件开发；电子电气设备测试实验；科研成果的研发、孵化及转化；信息电子技术服务；科技成果鉴定服务；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新能源技术推广；引进新技术、新品种，开展技术	17,092.24	46,860.90	15,403.67	22,669.49	1,159.52	1,395.71

		培训、技术交流和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P2P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湖南湘电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电、太阳能等新能源电站及水电站的运行、维护；电站电气设备的安装、维修、试验；电机、电气产品的修理、改造、安装；非标电机的制造销售；电机、电气备品备件的销售；水、电、气管网等动力能源设备设施的设计、安装、制作、维修；机电设备安装；电气机械及器材、电子设备、通用设备的制造销售，安防系统的设计、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通信工程、机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环保工程、输变电工程、光伏发电和风能发电建设工程的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不含劳务派遣）；电排站一体化运行、维护、技改；新能源电厂、水厂、电排站的技术咨询和服务；机械设备和电力设备的销售、维修；风力发电机组大部件检修、更换；叶片检修、技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00	28,518.00	6,138.38	32,146.23	-1,663.39	-1,750.37
湘电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矿山机械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	5,000.00	10,893.78	3,382.04	11,378.21	158.57	147.54

		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电机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气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气设备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湘电（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破产清算	4,892.06
湖南湘电强磁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157.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格局

电机行业：高效节能电机市场需求持续增长，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头部企业聚焦高端细分领域（伺服电机、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海上风电电机），中小企业逐步被淘汰；长三角、珠三角成为高端电机产业核心聚集区，技术创新成为市场竞争核心要素。

风力发电机行业：风电在能源结构中占比持续提升，海上风电市场份额快速扩大，国内企业主导市场竞争，竞争焦点集中于大兆瓦机组研发、海上装备配套、全生命周期服务。

轨道交通行业：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技术向高集成、永磁、磁悬浮方向发展，轻轨等制式轨道交通审批规模扩大，牵引系统市场迎来新的增长空间。

储能行业：市场从政策驱动转向市场驱动，构网型储能、长时储能成为技术研发重点，行业将形成“产业集中、区域聚集”格局，头部企业逐步显现。

2. 行业发展趋势

电机行业：2026年高效电机渗透率将进一步提升，IE5能效标准成为行业新方向；智能电机、集成式电机电控系统需求激增；稀土永磁、硅钢等核心材料的高效利用与替代成为技术研发重点。

风力发电机行业：海上风电成为行业增长核心，单机容量持续增大，漂浮式海上风电技术加速落地；风电电机向高功率密度、长寿命、智能化方向发展。

轨道交通行业：轻轨、市域铁路等制式轨道交通建设提速，牵引系统向永磁化、轻量化、智能化升级，系统集成解决方案成为市场需求主流。

储能行业：2026-2027年新型储能装机规模将实现快速增长，长时储能、数据中心配套储能、虚拟电厂储能成为核心应用场景；储能与算力、新能源、电网的深度融合成为发展趋势，盈利模式逐步清晰。

特种产品：国防装备向电气化、智能化、成套化发展，船舶综合电力系统、特种电传动装备需求持续提升，核心技术国产化替代要求进一步提高。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锚定湖南“三高四新”美好蓝图，深耕“电机、电控、电磁能”三电主业，坚持“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国际化”四化方向，统筹推进“十四五”规划冲刺收官与

“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推动传统优势产业提质扩容，加快高端新兴产业创新发展，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完成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创建。在具体产业方面：

在电磁能产业领域。公司坚持JG优先的战略导向，以国防现代化建设机遇作为产业升级的核心驱动力，深入推进JMRH深度发展，以技术创新为引领，以高端制造为支撑，全力提升产品的可靠性、稳定性和智能化水平，加快构建覆盖海、陆、空全电技术体系，加快将核心技术优势转化为市场领先优势。空天方面，聚焦航空电气化前沿新赛道，强化“产学研”协同创新。海洋方面，持续提升重点装备保障能力，拓展船舶全电化驱动市场，构建由水下延伸至水面、贯穿J品与民品的完整产业布局。陆上方面，结合电机与电控研制能力，积极拓展特种车辆电源系统、电驱动系统业务，同步探索智能化控制技术，通过技术商用转化与成本控制，进一步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全面巩固公司在JMRH市场的国内外领先地位。

在“电机+电控”领域，公司紧密围绕国家“双碳”战略，紧扣高端装备全电化发展趋势，全力推进主业向高端装备、新能源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拓展。瞄准电磁能大功率化、电机高效化、电控智能化技术方向，加快电机、电控产品技术迭代升级，加快构建以战略性新兴产业为主导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1）构建高端化全谱系发展格局。

公司聚焦高端装备与新能源装备两大核心领域，系统推进战略布局。高端装备方面，加快航空电气化产品技术迭代升级，以特种产品核心技术为基础，积极向民用航空装备电驱动系统领域辐射延伸。新能源装备方面，持续推进大中型、高低压电机全覆盖，构建电机产业全谱系发展格局，持续提升电机高端化、智能化和节能化水平，增强发展基础、巩固市场领先地位；同时抢抓具身机器人发展机遇，联合有关整机企业开展关节模组配套研发论证，持续跟踪并做好技术积累，加快拓展新兴产业。通过两大领域协同发力，推动整体业务规模进入全国先进水平。

（2）强化系统集成与智能化转型。

公司全面提升系统集成研制、工程总承包及全生命周期运营服务能力。在新型电力系统领域，聚焦系统成套方案的突破，推动分布式调相机、飞轮储能从单机设备向系统解决方案跃升，并积极开展试点示范应用；在全电矿山装备领域，以纯电电动轮自卸车电驱系统为核心，加速矿用成套装备的产业化进程，构建绿色矿山与零碳矿山的一体化服务体系，助力矿山行业转型升级。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是公司“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和行业格局，公司将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主线，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提升核心竞争力。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推动

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新产品市场化进程，以创新驱动引领企业发展。同时，公司将深化内部管理改革，强化成本管控，提高运营效率，并积极开拓新兴市场，扩大品牌影响力，确保年度经营目标的顺利达成。2026年力争实现营业收入55.5亿元。

1. 强化战略引领，确保闭环执行

聚焦“十五五”规划，巩固电机产品优势，加速新产品布局与市场突破，探索构建“产业+服务”智能运维商业模式。前瞻性布局牵引电机等新赛道。同时，深化战略解码落地，依托项目制管理与专项产业基金，将战略目标层层穿透至组织绩效与个人任务，构建规划、执行、评估的管理闭环。

2. 全力开拓市场，提升竞争优势

深化“三大三新”营销战略，锚定年度新增有效排产目标，实施四大攻坚行动。一是聚焦核心赛道突破。集中优势资源，主攻新型电力系统、船用电机及航空电气等新能源战略市场；打造“调相机+飞轮储能+化学储能”集成解决方案；力争在船舶、电力央企及低空经济领域实现客户与应用场景突破。二是创新商业模式转型。探索设立、运营产业基金，推动示范项目落地，探索合同能源管理，向“产业投资+运营服务”综合解决方案商转型。三是优化营销体系机制。深化技销协同，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建设专业营销队伍。四是打造服务品牌价值。全面提升全链条服务能力，塑造“专业、可靠、高效”的服务品牌，构建“产品+服务”一体化竞争力。

3. 加快技术创新，驱动产业融合

坚持创新驱动，提升研发效能，加强全过程精细化管理。一是攻坚重点研发项目。全力推进立磨半直驱永磁电机、高压大功率高速电机及磁悬浮轴承调相机等关键技术的研发与样机研制。二是优化技术管理体系。组建公司一级研发平台，强化研发统筹与资源协调。三是加速科技成果转化。积极申报重大科技项目，主动参与行业标准制、修订，提升技术影响力。四是布局前沿技术能力。健全预研机制与模块化平台，加强复合型技术人才培养，支撑新兴产业孵化。

4. 深化系统变革，提升运营效能

围绕全价值链协同增效，统筹推进各业务领域管理升级。一是深化运营协同，以绩效管理为引擎，推动经营分析向一线穿透，强化价值导向考核，加快流程数字化与班组信息化建设，全面激活组织效能。二是实施制造提效降本。推广新型生产组织模式，保障重点订单交付，实现制造体系提效。三是夯实产品质量根基。深化全流程质量管控与数据应用，持续改善关键质量指标。四是加速供应链升级。提升采购响应，深化供应商全生命周期管理及战略采购，稳健推进大宗材料套期保值业务。五是强化财务管控。深化标准成本与业财融合，加强全面预算与资金风险控制。六是完善人才发展体系。强化价值创造导向，完善薪酬激励与效益联动机制，落实人员优化与退

出。七是促进数字化融合，推进智慧运营中心建设，提升数字化决策支持能力。八是加强法律风险防控，筑牢风险防控体系；持续强化保密、安全与环保管理，为公司行稳致远奠定坚实基础。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原材料价格波动挤压产品利润空间。近年来，受全球供应链波动及市场供需关系变化影响，主要原材料价格呈剧烈波动趋势，根据中小型电机行业 2025 年第四季度数据，部分主要原材料期末平均采购单价持续高位运行，电磁线采购单价创历史新高，加剧了公司经营压力，挤压了产品利润空间。

2.电机行业价格竞争持续加剧，公司电机等产品销售价格承压下行，直接影响经营效益。

3.海外市场拓展仍面临较大不确定性。不同国家和地区的政策法规、文化背景及市场环境存在显著差异，增加了海外业务的进入门槛与运营复杂度。同时，国际贸易摩擦、汇率波动及地缘政治风险等外部因素，也为公司海外市场的拓展带来了不可预测的挑战。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一系列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勤勉尽责、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忠实履行职务，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和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一) 持续规范运作

1.全面加强公司治理。一是决策机制顺畅运行。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2025年，公司董事会召集年度股东大会1次，审议议案12项；召集临时股东（大）会2次，审议议案17项。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1次会议，审议并通过议案共43项。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良好支撑。二是积极完善各项治理制度。董事会持续完善公

司治理工作，密切关注法律法规和交易所相关规则指引的修订发布情况，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相关制度进行优化，确保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相符。2025年1月，根据要求，组织对《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4项制度进行了修订；2025年11月，根据新《公司法》规定及监管要求，进一步健全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公司治理制度，完成取消监事会及《公司章程》修订，并同步制定、修订完善《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14项配套制度，构建更规范高效的治理体系。

2.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紧密围绕公司战略与产业发展方向，高标准、高效率推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落地与建设。加强项目全过程管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确保资金使用规范、进度可控、质量达标；着力发挥募投项目在产能提升、技术升级、市场拓展等方面的带动作用，加速形成新的增长点。建立健全项目评价与监督机制，确保每一笔募集资金都用于推动公司主业创新与价值创造，确保募投项目达产达效，切实将投资转化为公司未来发展的核心竞争力。

3.加强自身建设。公司董事会积极响应监管要求，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湖南证监局、协会等举办的培训学习共十余场，主要包括：通过线上学习方式参加交易所组织的合规履职专项培训，及新“国九条”、市值管理等最新监管政策的学习；2名高管参加了交易所组织的初任培训并获得证书；董事会秘书参加后续培训、市值管理、重组业务培训等专业培训4次；独立董事参加1次后续培训等。通过参加培训学习，提高了履职能力，强化了守法合规意识，为公司的稳健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其次，董事会组织及时向控股股东等发送《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监管提醒》4期，引导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增强合法合规经营意识。

（二）提高信披质量

2025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有关规定，完成4份定期报告和71份临时公告的信息披露，确保及时、公平披露信息，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况。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综合考评，公司2024-2025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为B。公司依法做好重大信息管理及再融资等事项推进过程中的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相关知情人员严格履行保密义务，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有效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

（三）加强投资者关系维护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一是积极研究市值管理相关政策和工具，推进资本公积弥补亏损并制定初步方案，探索股份回购、现金分红、股权激励等工具。二是高度重视与投资机构等的沟通，全年通过 120 余场路演交流，涉及多轮次的北上广深等地的集中反路演和公司现场小范围调研交流，召开 3 次业绩说明会，按期回复上证 e 互动提问 238 个，参加湖南辖区上市公司网上集体接待日 1 次，认真听取投资者建议，及时回复投资者提问。三是强化品牌与舆情管理，积极参加行业展会、高峰论坛，系统展示公司在绿色低碳、智能制造等领域的创新实力；制定《舆情管理制度》，做好舆情监测，提高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保护投资者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兴湘集团、湘电集团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1、保证湘电股份人员独立：

本公司承诺与湘电股份保证人员独立，湘电股份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以下简称“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领薪。湘电股份的财务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兼职。

2、保证湘电股份资产独立完整：

- (1) 保证湘电股份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
- (2) 保证湘电股份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占用的情形。

3、保证湘电股份的财务独立：

- (1) 保证湘电股份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
- (2) 保证湘电股份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保证湘电股份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 (4) 保证湘电股份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兼职。
- (5) 保证湘电股份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湘电股份的资金使用。

4、保证湘电股份机构独立：

- (1) 保证湘电股份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
- (2) 保证湘电股份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公司分开。
- (3) 保证湘电股份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本公司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张越雷	董事长	男	55	2025-01-16	2028-01-16	-	-	-		36.42	是
王大志	董事、总经理	男	49	2025-01-16	2028-01-16	-	-	-		26.96	否
刘海强	董事	男	58	2025-01-16	2028-01-16	24,800	24,800	-		0	是
廖劲高	董事	男	56	2025-10-22	2028-01-16	7,100	7,100	-		40.97	否
张惠莲	董事	女	47	2025-01-16	2028-01-16	-	-	-		0	是
张亮	董事	男	44	2025-01-16	2028-01-16	-	-	-		0	是
陈共荣	独立董事	男	64	2025-01-16	2028-01-16	-	-	-		10	否
王昶	独立董事	男	53	2025-01-16	2028-01-16	-	-	-		10	否
王又珑	独立董事	男	44	2025-01-16	2028-01-16	-	-	-		10	否
李怡文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55	2025-01-16	2028-01-16	7,300	7,300	-		61.39	否
贺玉民（2026年3月已离任）	副总经理	男	58	2025-01-16	2026-03-05	5,700	5,700	-		45.20	否
彭艳萍	财务总监	女	51	2025-01-16	2028-01-16	-	-	-		45.17	否
李俊	副总经理	男	43	2025-01-16	2028-01-16	6,200	6,200	-		26.56	否
金斌	副总经理	男	42	2025-03-06	2028-01-16	6,500	6,500	-		27.36	否
周健君（离任）	董事	男	58	2021-04-07	2025-01-15	-	-	-		0	是
舒源（离任）	董事	男	54	2025-01-16	2025-10-22	-	-	-		0	是
李正康（离任）	副总经理	男	53	2025-01-16	2025-07-18	7,100	7,100	-		22.86	是
合计	/	/	/	/	/	64,700	64,700	-	/	362.89	/

注：公司总经理王大志、副总经理李俊、金斌上述薪酬不含2025年绩效薪酬部分（上级部门尚未核算）。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越雷	历任湘潭电机厂三分厂技术科技术员；湘潭电机集团特电分公司技术科副科长，研究所所长；湘电股份特电分公司总工程师；湘电股份副总工程师、特电事业部总工程师，特电事业部总经理，技术中心主任；湘电股份副总经理、董事，湘电动力总经理；湘电集团党委委员，湘电股份党委委员、董事，湘电动力董事长，湘电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湘电集团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湘电股份董事长，湘电动力总经理，通达电磁能董事长。
王壮志	历任湘电股份电机事业部大电机车间工人，生产计调员、生产组组长；广州禾盛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经理；湘电股份电机事业部生产供应处调度外协科科长，大电机车间副主任、主任，风电车间主任，生产供应科科长；湘电股份电机事业部副总经理；湘电股份电机事业部党委书记、总经理，北京湘电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湘电股份副总经理、电机事业部党委书记、总经理；湘电集团副总经理。现任湘电集团党委委员，湘电股份董事、总经理。
刘海强	历任湘潭电机厂资财管理部成本会计、总账会计，综合管理科副科长，会计管理科科长；湘潭电机集团资财管理部副部长；湘电股份财务管理部副部长、部长；湘电股份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湘电集团纪委副书记；湘电股份纪委副书记，监事、监事会主席；湘电集团总经济师。现任湘电集团党委委员、总会计师，湘电股份董事。
廖劲高	历任湘潭电机厂电器设备技术科设计员、装配车间工艺员、技术科设计员；湘潭电机集团电气成套分公司成套车间副主任、元件车间党支部书记、主任；湘电股份电气成套分公司成套车间主任；湘电股份电气事业部售后服务科科长、橡塑车间主任、办公室主任；湘电集团党委组织部组织员、副处级组织员；湘电集团党委组织部副部长、部长；湘潭电机力源物资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总支书记；湘电股份结构件事业部党委书记、总经理；湘电股份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湘电股份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湘电集团工会主席，湘电股份工会主席、职工董事。
张惠莲	曾任山东银丰投资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财务部出纳；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湖北分公司审计部审计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分所审计部高级审计师；兴湘集团战略投资管理部主管；历任兴湘集团战略发展部副部长、运营管理部副部长、企业管理部副部长、财务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等职务。现任兴湘集团财务管理部部长。
张亮	曾任招商湘江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拓展部投资经理；湖南国企改革发展基金管理公司股权投资部部门经理；历任湖南兴湘新兴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总经理等职务；历任湖南兴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副书记、书记、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现任湖南兴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陈共荣	湖南省预算会计学会理事、副秘书长，湖南省价格协会常务理事，湖南省总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湖南省财务学会常务理事、副会长，湖南省金融会计学会理事。曾任湖南大学财务处副处长、中山华帝、正虹科技、湖南科力远新材料、梦洁家纺、中南传媒、友谊阿波罗、湖南黄金、郴电国际独立董事，现任远大住工（香港上市）、长缆科技、梦洁家纺、湘电股份独立董事。
王昶	曾在怀化市经贸委工作，任综合研究室主任、怀化市工业园筹备处负责人，2005年在中南大学任教，现为中南大学商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南大学“三高四新”战略研究院院长、湖南省政府参事室特约研究员、长沙市政协委员、湘电股份独立董事。
王又珑	历任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现任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研究员、湘电股份独立董事。
李怡文	历任湘电集团办公室秘书，湘潭电机集团电气成套分公司办公室主任，湘电股份办公室秘书，湘电股份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副部长、部长，湘电股份董事会秘书、证券部部长（兼），湘电股份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代理）、湘电动力董事长。现任湘电股份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贺玉民	历任湘潭电机厂技术开发中心电机室设计员，电机三厂技术科电机设计员；湘电股份技术中心电机室副主任、设计一组组长，技术中心电机研究所所长；湘电股份电机事业部电机设计科科长、副总经理；湘电集团、湘电股份技术中心主任；湘电股份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湘潭牵引电气设备研究所有限公司董事长；湘电股份副总经理（任职至2026年3月5日）；现任湘潭牵引电气设备研究所有限公司董事长。
彭艳萍	历任湘潭电机集团资财管理部出纳、会计、信贷员；湖南恒力电气有限公司财务部长；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财务科科长；湘电集团动能事业部财务科科长；湘潭电机力源物资贸易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湘电集团资财管理部副部长、部长；湘电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湘电股份财务总监、财务管理部部长。
李俊	历任湘电股份电机事业部中型车间、大型电机车间现场工艺员，电机研究所设计员，销售处项目经理、长春办事处经理、风电项目部部长，销售部副部长；电机事业部营销部党支部书记；北京湘电科技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电机事业部副总经理；低压电机事业部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湘电集团党委委员、湘电股份副总经理。
金斌	历任湘电集团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车辆研究所设计师、副所长、所长，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董事长；湘电股份湘电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湘电集团党委委员，湘电股份副总经理，湘电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健君	湘电集团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19年1月	2025年9月
张越雷	湘电集团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2024年8月	/
舒源	湘电集团	党委副书记	2025年2月	/
	湘电集团	工会主席	2023年2月	/
	湘电集团	职工董事	2025年6月	/
王大志	湘电集团	党委委员	2022年11月	/
刘海强	湘电集团	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2022年11月	/
李俊	湘电集团	党委委员	2025年1月	/
金斌	湘电集团	党委委员	2025年1月	/
张惠莲	兴湘集团	财务管理部部长	2024年9月	/
张亮	湖南兴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2024年7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张亮董事任职的湖南兴湘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兴湘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越雷	湘电动力	党委书记	2018年9月	2025年7月
	湘电动力	总经理	2017年7月	/
	通达电磁能	董事、董事长	2021年11月	/
舒源	湖南湘电长沙水泵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11月	/
李怡文	湘电动力	董事长	2023年5月	2025年7月
贺玉民	湘潭牵引电气设备研究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4月	/
李俊	低压电机事业部	党委书记、总经理	2020年4月	2025年1月
金斌	湘电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党支部书记	2023年5月	
		董事长	2023年8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股东会决策，并授权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与考核原则。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在审议相关薪酬方案时，除关联人员回避外，均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

的具体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考核原则按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业绩考核管理办法执行、公司根据利润总额、销售收入等指标情况、重点工作情况以及联点工作挂钩考核发放，报酬由基本年薪、效益年薪、超利润奖励构成。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共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税前薪酬、津贴 362.89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业绩考核管理办法以及签订的责任书执行，已完成 2025 年度考核工作。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末高级管理人员任期激励收入将递延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无支付追索。

(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周健君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舒源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李正康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动
贺玉民（2026年3月5日已离任）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张越雷	否	11	11	1	0	0	否	3
王大志	否	11	11	2	0	0	否	2
刘海强	否	11	11	1	0	0	否	3
廖劲高	否	2	2	0	0	0	否	0
张惠莲	否	11	11	9	0	0	否	0
张亮	否	11	11	9	0	0	否	0

陈共荣	是	11	11	8	0	0	否	1
王昶	是	11	11	9	0	0	否	1
王又珑	是	11	11	9	0	0	否	1
舒源（离任）	否	9	9	1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共荣，委员：张越雷、张惠莲、王昶、王又珑
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昶，委员：张越雷、王大志、陈共荣、王又珑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昶，委员：陈共荣、王又珑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越雷，委员：廖劲高、王昶、陈共荣、张亮
风险控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共荣，委员：张越雷、廖劲高、王昶、王又珑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1月16日	《关于提名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无
2025年4月8日	《关于公司2024年年报及年报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无
2025年4月29日	《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无
2025年7月28日	《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	无

	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2025 年 10 月 30 日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1 月 16 日	《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无
2025 年 3 月 6 日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8 日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考核结果及 2025 年度报酬与考核原则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业绩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无

(五) 报告期内风险控制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8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5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2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479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477
销售人员	238
技术人员	889
财务人员	79
行政人员	775
其他人员	21
合计	447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235
本科	2111
专科	1149
中专	587
其他	397
合计	447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面推进薪酬绩效体系的管理改革，实现集中化、标准化薪酬管理流程，制定了《员工薪酬管理制度（试行）》，员工工资主要包含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其中，基本工资与职级和岗位密切相关，绩效工资与考核期内员工实际完成的工作质量、工作效率和企业实现效益情况等紧密挂钩联动。员工职级依据公司《员工职级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调整，个人薪级、薪档按照《员工薪酬管理制度（试行）》有关规定调整。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没有拖欠职工工资的情况发生。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聚焦“电磁能+电机+电控”三大主业，全面贯彻落实湖南“三高四新”战略，坚持以培育高素质应用型人才为核心使命，充分激发各单位及职能部门人才培养主动性，以员工学习平台建设为抓手，着力打造学习型组织，系统化推进人才强企工程。公司持续优化培训体系、健全培训管理制度，以提升经营管理效能为目标，分层分类实施精准化人才培养：

面向中基层管理干部，聚焦综合素质提升，全面强化经营管理与决策执行能力；面向工程技术人员，开展专业能力与团队协作能力专项提升，夯实技术创新支撑；面向青年骨干人才，同步强化专业技能与综合素养，加快后备力量成长；面向质量管控团队，实施专项能力提升培训，筑牢质量防线；围绕数字化转型开展系列专题培训，全面提升全员数字化素养与应用能力；面

向技能人员，推行职业技能等级自主认定，实施高技能人才提升计划，以赛促培、以赛促学，常态化开展导师带徒、传帮带活动；推动职能管理人员持续拓宽知识边界、提升综合履职能力。

同时，不断完善人才培养配套机制，选拔组建管理、技术、技能等多条线专业化内训师队伍，全方位夯实人才培养保障体系，持续提升人才队伍整体素质，推动各序列人才能力全面进阶，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343,347.5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1,163.93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业绩考核管理相关文件，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年度绩效考核评价和任期激励机制。年度绩效考核从公司整体经营业绩情况、分管工作绩效及联点单位生产经营情况等方面评价，任期激励依据任期经营业绩的评价结果考核发放，全面考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和关键业绩成果。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保证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报告期内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内控手册》进行了修订完善，全面提升公司风险防范能力，提高科学决策水平和运营效率。加强与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计师的沟通衔接，及时对内控体系建设情况进行了跟踪和督促，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配套指引的规定，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至报告期末，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是有效的。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日常监督检查，确保制度执行的有效性，落实考核责任，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现代化治理体系建设，以制度完善与治理提效为抓手，进一步强化对子公司的穿透式、精细化管控水平。一是完善制度体系，提升治理效能。系统完成《资产交易

管理制度》等核心制度修订，为产权管理合规高效开展提供坚实保障。二是完成治理改革，规范法人运作。严格按照省国资委要求，完成全部控股子公司监事会改革及公司章程修订，规范股东会、董事会运作流程，有效保障公司权益。三是加强产权管理，增强管控效能。对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重大议案进行深度审核，治理穿透力显著增强。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情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1、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三分之一的情况。已于 2021 年分别召开董事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公司持续深化改革创新、强化经营管理、加快市场拓展、积极开展减债降负、挖潜创效等措施，提升盈利能力，弥补公司未弥补亏损。

2、关于公司收购湘电集团资产中涉及多处土地跨宗及部分房屋土地权属不一致的问题，因处理相关问题过程中将产生较高的土地增值税，公司持续与所在地不动产中心、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协调沟通，并提请省市给予支持和帮助，协调解决相关问题。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https://222.244.103.251:8181/hnyfpl/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5	
其中：资金（万元）	35	
物资折款（万元）	-	
惠及人数（人）	2,500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00.53	
其中：资金（万元）	15.60	
物资折款（万元）	184.93	主要为工会消费帮扶
惠及人数（人）	6,500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产业帮扶、就业帮扶、教育帮扶、困难慰问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兴湘集团、湘电集团	<p>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p> <p>(一) 资产独立：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保证湘电股份仍对其全部资产拥有完整、独立的所有权，保证湘电股份与本公司的资产严格分开，完全独立经营，不存在混合经营、资产不明晰、资金或资产被本公司占用的情形。</p> <p>(二) 人员独立：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保证湘电股份将继续拥有独立完整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该体系与本公司完全独立。本公司向湘电股份推荐董事、监事、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湘电股份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做出人事任免决定。</p> <p>(三) 财务独立：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保证湘电股份将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继续保留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本</p>	2022年12月20日	是	自2022年12月20日至本公司或本公司一致行动人控制上市公司期间长期、持续有效。	是	无	无

			<p>公司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依法独立纳税，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会干预湘电股份的资金使用；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兼职。</p> <p>（四）机构独立：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保证湘电股份将继续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五）业务独立：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保证湘电股份拥有独立的经营管理体系，具有独立开展经营业务的资产、人员、场地和品牌，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其他	兴湘集团、湘电集团	<p>关于上市公司治理合规事项的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充分发挥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的积极作用，促使上市公司按照《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其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规范上市公司运作，提高上市公司治理水平。</p>	2022年12月20日	是	自2022年12月20日至本公司或本公司一致行动人控制上市公司期间长期、持续有效。	是	无	无	
其他	兴湘集团、湘电集团	<p>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等关联方未从事任何与湘电股份及其控制的公司、企业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也未直接或间接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他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湘电股份存在同</p>	2022年12月20日	是	自2022年12月20日至本公司或本公司一致行动人控制上市公司期	是	无	无	

		<p>业竞争关系的业务。</p> <p>2、本公司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湘电股份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p> <p>3、本公司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它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湘电股份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p> <p>4、如本公司（包括本公司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它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湘电股份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将自愿放弃或将该商业机会给予湘电股份。</p> <p>5、对于湘电股份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湘电股份及湘电股份中小股东的利益。</p> <p>6、上述承诺在本公司或本公司一致行动人控制上市公司期间长期、持续有效。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湘电股份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间长期、持续有效。			
其他	兴湘集团、湘电集团	<p>关于本公司与上市公司之间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及关联方（关联方具体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确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湘电股份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p> <p>2、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与湘电股份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p>	2022年12月20日	是	自2022年12月20日至本公司或本公司一致行动人控制上市公司期间长期、持续有	是	无	无

			<p>联交易，本公司及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湘电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不会利用所拥有的湘电股份的股东权利操纵、指使湘电股份或者湘电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使得湘电股份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从事任何损害湘电股份利益的行为。</p>			效。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p>湖北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创合鑫材（厦门）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王梓旭、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北高投产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杉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唐祖</p>	<p>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基于认购本次发行所取得的公司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票锁定安排。</p>	2025年9月22日	是	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结束后六个月止。	是	无	无

		怡、湖南华菱迪策鸿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华灿桥、中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郭伟松							
其他	兴湘集团、湘电集团	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作出的承诺：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4、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湘电集团 2020年2月18日， 兴湘集团 2020年6月23日	是	湘电集团自2020年2月18日起，兴湘集团自2020年6月23日起，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其他	湘电股份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因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及其股东作出的承诺： 1、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	2020年2月18日	是	自2020年2月18日起，长期有效。	是	无	无	

		<p>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如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翟萍萍、王雪垠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翟萍萍（1年）、王雪垠（2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5年4月3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决定继续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年4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登载的《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 临-023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收购控股股东湘电集团持有的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12.5%的股权。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登载的《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现金收购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 临-046），已于 2025 年 9 月完成变更登记。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10月25日	300,000.00	296,686.52	296,686.52	-	275,178.04	-	92.75	-	12,176.56	4.10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5年9月4日	200,000.00	197,929.46	197,929.46	-	55,688.09	-	28.13	-	51,972.52	26.26	-
合计	/	500,000.00	494,615.98	494,615.98	-	330,866.13	-	/	/	64,149.0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车载特种发射装备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建设	研发	是	否	92,686.52	7,524.80	74,564.06	80.45	2026年1月	否	是	无	5,387.48	10,281.26	无变化	18,122.46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轨道交通高效牵引系统及节能装备系列化研制和产业化建设	研发	是	否	28,000.00	4,651.76	24,613.98	87.91	2024年12月	是	是	无	967.76	1,160.79	无变化	3,386.0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收购湘电动力29.98%股权	其他	是	否	86,188.24	-	86,188.24	100.00	已完成	是	是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变化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89,811.76	-	89,811.76	100.00	已完成	是	是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无变化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航空电气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	研发	是	否	94,929.46	4,492.37	4,492.37	4.73	2028年1月	否	是	无	809.10	809.10	无变化	90,437.09

	项目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磁悬浮轴承高速电机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	是	否	52,000.00	192.69	195.72	0.38	2028年1月	否	是	无	-	-	无变化	51,804.28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51,000.00	51,000.00	51,000.00	100.00	已完成	是	是	无	-	-	无变化	-
合计	/	/	/	/	494,615.98	67,861.62	330,866.13	/	/	/	/	/	7,164.34	12,251.15	/	163,749.85

注：车载特种发射装备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建设项目已于2026年1月完成验收。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3月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7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临-016）。

2025年10月14日，公司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20,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并随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将募集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1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临-058）。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150,375,939	-	-	-	150,375,939	150,375,939	10.19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130,848,868	-	-	-	130,848,868	130,848,868	8.87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19,527,071	-	-	-	19,527,071	19,527,071	1.32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25,406,445	100	-	-	-	-	-	1,325,406,445	89.81
1、人民币普通股	1,325,406,445	100	-	-	-	-	-	1,325,406,445	89.8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1,325,406,445	100	150,375,939				150,375,939	1,475,782,384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9月，公司以13.30元/股的价格，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150,375,939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999,999,988.70元，扣除用于本次发行的相关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0,705,420.7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79,294,567.97元。本次新增股份150,375,939股已于2025年9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本次定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475,782,384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9月公司完成了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工作，总股本由1,325,406,445股增加为1,475,782,384股，本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项目	按新股本计算	按原股本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16	0.17
稀释每股收益	0.16	0.1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56	7.31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湖北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	-	22,556,390	22,556,39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2026年3月23日
创合鑫材（厦门）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9,022,556	9,022,556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2026年3月23日
王梓旭	-	-	6,015,037	6,015,037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2026年3月23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24,481,203	24,481,203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2026年3月23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19,254,887	19,254,887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2026年3月23日
湖北高投产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	4,511,278	4,511,278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2026年3月23日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10,751,879	10,751,879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2026年3月23日
上海杉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4,511,278	4,511,278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2026年3月23日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5,969,924	5,969,924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2026年3月23日
唐祖怡	-	-	5,263,157	5,263,157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2026年3月23日
湖南华菱迪策鸿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4,511,278	4,511,278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2026年3月23日
华灿桥	-	-	6,015,037	6,015,037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2026年3月23日
中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	4,511,278	4,511,278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2026年3月23日
易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4,511,278	4,511,278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2026年3月23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16,255,639	16,255,639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2026年3月23日
郭伟松	-	-	2,233,840	2,233,840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股	2026年3月23日
合计	-	-	150,375,939	150,375,93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普通股股票	2025年9月4日	13.30	150,375,939	2025年9月22日	150,375,939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初，公司总股本为1,325,406,445股，同年9月，公司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总股本变更为1,475,782,384股。变更前，公司控股股东湘电集团持股比例为13.66%，湘电集团一致行动人兴湘集团持股比例为17.05%；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湘电集团持股比例为12.26%，湘电集团一致行动人兴湘集团持股比例为15.3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增加到17,087,156,962.00元，增加比例为11.7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增加到9,683,897,206.82元，增加比例为29.38%，合并资产负债率从51.04%下降到43.18%。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1,2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3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湖南兴湘 投资控股 集团有限 公司	-	225,929,169	15.31	-	无	-	国有 法人
湘电集团 有限公司	-	180,990,081	12.26	-	质押	177,000,000	国有 法人
湖南省国 企并购重 组基金管 理有限公 司—湖南 兴湘并购 重组股权 投资基金 企业（有 限合伙）	-	119,401,448	8.09	-	无	-	国有 法人

湖北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22,556,390	22,556,390	1.53	22,556,390	无	-	未知
济南汇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80,000	20,860,000	1.41	-	无	-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军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18,696,919	1.27	-	无	-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759,279	13,085,396	0.89	-	无	-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703,707	12,703,707	0.86	-	无	-	未知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5,464,389	12,250,623	0.83	-	无	-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772,122	9,726,322	0.66	0	无	-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5,929,169	人民币普通股	225,929,169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180,990,081	人民币普通股	180,990,081				
湖南省国企并购重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兴湘并购重组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119,401,448	人民币普通股	119,401,448				

济南汇正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8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6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军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696,919	人民币普通股	18,696,91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085,396	人民币普通股	13,085,39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703,707	人民币普通股	12,703,707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2,250,623	人民币普通股	12,250,62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726,322	人民币普通股	9,726,32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145,190	人民币普通股	8,145,19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兴湘集团将表决权全权委托给湘电集团行使（表决权委托期限自2025年6月24日起至12个月止）。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湘电集团与兴湘集团是一致行动人关系，与湖南省国企并购重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兴湘并购重组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湖北省铁路发展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22,556,390	2026年3月23日	22,556,390	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2	厦门创合鹭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创合鑫材（厦门）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22,556	2026年3月23日	9,022,556	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3	华灿桥	6,015,037	2026年3月23日	6,015,037	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4	王梓旭	6,015,037	2026年3月23日	6,015,037	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5	唐祖怡	5,263,157	2026年3月23日	5,263,157	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6	中汇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4,511,278	2026年3月23日	4,511,278	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7	湖北高投产控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511,278	2026年3月23日	4,511,278	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8	湖南迪策鸿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湖南华菱迪策鸿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11,278	2026年3月23日	4,511,278	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9	上海杉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11,278	2026年3月23日	4,511,278	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759,398	2026年3月23日	3,759,398	自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与以上股东无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周健君
成立日期	1993年12月23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项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金属材料制造；电子（气）

	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货物进出口；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房地产开发经营；基础电信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燃气经营；自来水生产与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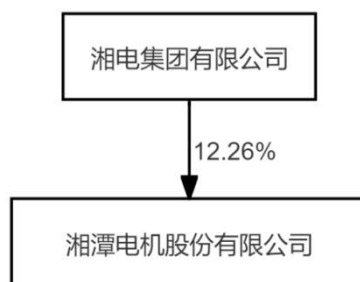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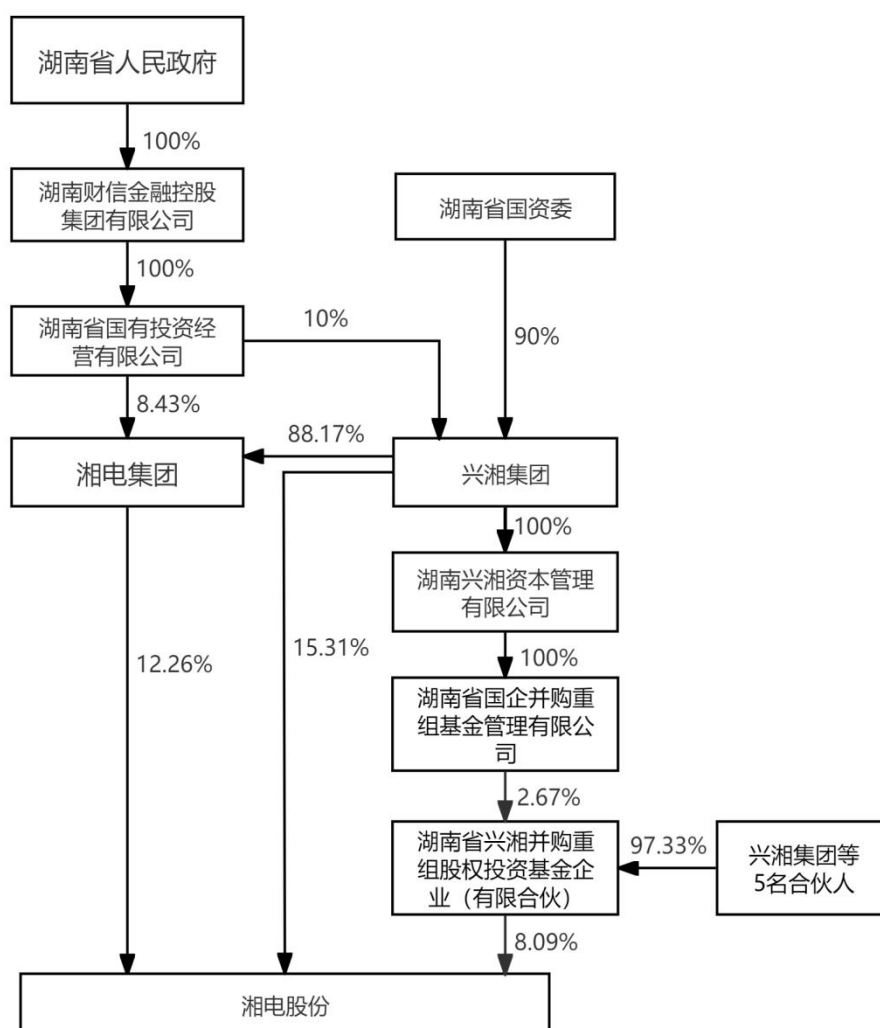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名称	股票质押融资总额	具体用途	偿还期限	还款资金来源	是否存在偿债或平仓风险	是否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
湘电集团	5,040	国开发展基金项目贷款	2015.10.23-2025.10.22	经营收入及下属公司分红款	否	否
湘电集团	9,500	建设银行流动贷款	2025.6.3-2026.10.21	经营收入及下属公司分红款	否	否
湘电集团	19,900	工商银行流动贷款	2025.6.21-2026.11.17	经营收入及下属公司分红款	否	否
湘电集团	111,393	向兴湘集团借款	2025.12.21-2026.12.20	经营收入及下属公司分红款	否	否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贺柳	2005年3月25日	91430000772273922H	300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湘电集团与兴湘集团是一致行动人关系，兴湘集团持有湘电集团88.17%的股份。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6)第 3531 号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湘电股份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湘电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

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4）、附注六（45）。

2025年度，湘电股份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4,887,945,945.58元，由于营业收入是湘电股份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湘电股份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① 了解与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并对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测试；
- ② 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 ③ 结合公司产品类型对公司毛利率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本期销售是否存在异常波动的情况；
- ④ 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运输单、客户签收单及回款单等；
- ⑤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 ⑥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 ⑦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研发费用资本化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8）、附注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湘电股份财务报表列示开发支出账面余额为人民币843,850,350.04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843,850,350.04元。

研发费用只有在同时满足湘电股份财务报表附注四（18）中所列的所有资本化条件时才予以资本化。由于确定研发费用是否满足所有资本化条件需要管理层进行重大会计判断与估计且金额重大，我们将研发费用资本化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上述研发费用资本化，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① 了解与研究开发相关的内部控制，并对与研究开发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测试；
- ② 评估管理层所采用的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③ 询问负责项目研究开发的关键管理人员了解内部治理和审批流程；

- ④ 获取并核对与研发项目进度相关的科研总结，检查研发费用资本化开始时点的合理性；
- ⑤ 检查开发支出明细账及原始凭证，检查直接支出的真实性；
- ⑥ 检查研发项目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的分摊依据，检查分摊计算表，测试费用分摊的准确性；
- ⑦ 检查与开发支出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湘电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湘电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湘电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湘电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湘电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湘电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湘电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湘电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上海

二〇二六年四月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172,637,213.67	2,529,713,090.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72,278.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565,541,764.93	292,699,411.12
应收账款	七.5	3,352,841,645.89	3,751,639,409.27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358,976,408.58	320,034,203.65
预付款项	七.8	904,161,547.86	891,134,515.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56,218,889.17	33,607,516.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5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110,793,718.67	2,624,311,966.4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150,252,888.05	120,208,443.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423,019.96	1,526,058.6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50,567,228.93	140,283,911.81
流动资产合计		11,823,414,325.71	10,705,330,804.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1,527,249.13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22,113,703.98	16,203,176.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5,660,937.50	5,965,668.8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95,268,878.00	202,729,618.04
固定资产	七.21	1,725,915,215.08	1,644,277,573.96
在建工程	七.22	162,535,750.95	59,678,763.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41,231,441.05	27,236,945.67
无形资产	七.26	1,656,204,580.05	1,581,362,428.0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八	843,850,350.04	722,218,022.21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49,430.34	124,489.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91,028,562.69	72,591,901.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19,883,786.61	247,815,883.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63,742,636.29	4,581,731,720.55
资产总计		17,087,156,962.00	15,287,062,524.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514,313,268.29	1,400,001,574.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260,678,404.05	1,049,282,306.48
应付账款	七.36	2,561,918,943.70	2,653,950,611.1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215,397,258.05	212,142,530.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76,757,191.85	67,276,038.75
应交税费	七.40	22,321,234.55	22,930,528.96
其他应付款	七.41	211,073,788.41	240,853,513.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581,982,296.64	229,576,654.95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24,407,286.89	213,112,123.17
流动负债合计		6,568,849,672.43	6,089,125,881.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32,122,356.17	1,258,315,358.6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14,297,817.6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19,381,251.86	19,979,884.41
预计负债	七.50	167,780,480.73	206,406,191.27
递延收益	七.51	255,126,406.43	224,386,247.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1,184,716.17	4,085,541.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9,893,028.97	1,713,173,223.45
负债合计		7,378,742,701.41	7,802,299,105.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475,782,384.00	1,325,406,44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0,140,055,804.72	8,311,115,147.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95,870,109.31	-95,565,377.98
专项储备	七.58	12,546,670.76	12,488,853.46
盈余公积	七.59	229,607,650.51	229,607,650.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078,225,193.85	-2,302,991,171.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683,897,206.83	7,480,061,546.78
少数股东权益		24,517,053.77	4,701,872.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708,414,260.60	7,484,763,419.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087,156,962.00	15,287,062,524.85

公司负责人：张越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艳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艳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26,225,307.60	1,472,311,838.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2,278.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4,879,826.88	258,064,706.16
应收账款	十九.1	3,029,023,234.14	2,952,547,491.23
应收款项融资		306,794,182.45	272,627,662.96
预付款项		92,035,389.73	133,444,676.94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41,409,594.41	29,610,797.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500,000.00	
存货		1,173,270,177.68	812,583,863.1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4,265,094.29	53,263,397.8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3,852,678.42	26,162,403.62
流动资产合计		6,721,755,485.60	6,010,789,115.7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3,035,342,824.80	2,739,557,874.7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660,937.50	5,965,668.8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95,268,878.00	202,729,618.04
固定资产		1,260,895,449.17	1,305,947,339.38
在建工程		148,212,388.93	50,671,176.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4,962,039.11	18,001,801.04
无形资产		1,445,202,736.49	1,387,355,549.7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794,842,765.43	722,218,022.21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564,024.42	32,650,954.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9,669,597.48	125,868,972.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72,621,641.33	6,590,966,978.21
资产总计		13,894,377,126.93	12,601,756,093.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4,283,962.74	1,399,961,574.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46,382,925.06	693,929,791.40
应付账款		1,483,675,907.95	1,327,802,206.8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7,249,443.88	117,202,765.48
应付职工薪酬		23,035,685.29	34,783,313.81
应交税费		4,647,649.14	1,224,794.92
其他应付款		150,116,439.32	119,186,614.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0,866,725.03	218,495,325.17
其他流动负债		23,615,046.87	199,734,411.18
流动负债合计		4,253,873,785.28	4,112,320,797.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2,122,356.17	1,258,315,358.6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9,118,201.3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4,406,802.93	16,458,199.13
预计负债		16,293,310.83	12,517,996.91
递延收益		129,984,563.57	96,367,483.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44,305.88	2,700,270.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4,669,540.77	1,386,359,307.83
负债合计		4,728,543,326.05	5,498,680,105.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75,782,384.00	1,325,406,44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496,251,312.22	8,667,310,654.8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5,870,109.31	-95,565,377.98
专项储备		8,023,631.83	7,365,142.54
盈余公积		229,607,650.51	229,607,650.51
未分配利润		-2,947,961,068.37	-3,031,048,526.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165,833,800.88	7,103,075,988.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894,377,126.93	12,601,756,093.91

公司负责人：张越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艳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艳萍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4,887,945,945.58	4,701,214,116.5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887,945,945.58	4,701,214,116.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04,510,356.14	4,552,562,204.2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271,654,912.57	3,873,106,630.4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7,792,923.48	37,796,376.63
销售费用	七.63	149,496,930.84	136,896,943.61
管理费用	七.64	240,226,912.19	290,910,352.33
研发费用	七.65	166,523,277.78	198,428,813.98
财务费用	七.66	38,815,399.28	15,423,087.29
其中：利息费用		45,669,862.12	56,499,182.53
利息收入		15,612,699.52	43,327,440.30
加：其他收益	七.67	170,397,628.39	137,701,182.8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73,724,920.95	10,870,878.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4,749.35	1,259,282.7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7,441,823.24	91,656.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7,863,106.68	-41,223,782.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4,741,423.86	2,183,405.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863,786.45	12,788,704.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7,101,784.81	271,063,957.4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9,448,028.85	5,815,932.0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1,248,940.66	10,741,473.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5,300,873.00	266,138,415.6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4,602,656.02	22,027,692.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698,216.98	244,110,723.6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0,698,216.98	244,110,723.6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4,765,977.66	248,956,284.6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067,760.68	-4,845,560.9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4,731.33	-971,247.1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4,731.33	-971,247.1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4,731.33	-971,247.1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0,393,485.65	243,139,476.5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4,461,246.33	247,985,037.4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67,760.68	-4,845,560.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1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张越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艳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艳萍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597,524,594.87	2,626,454,664.27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279,551,032.67	2,187,730,373.70
税金及附加		24,729,273.85	25,393,858.61
销售费用		98,557,128.27	95,330,043.64
管理费用		112,928,569.58	167,484,608.38
研发费用		145,847,720.26	127,743,869.12
财务费用		35,418,302.47	35,185,544.16
其中：利息费用		43,478,637.13	56,499,182.53
利息收入		11,479,292.38	21,296,099.79
加：其他收益		157,352,811.79	124,903,468.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0,664,921.48	8,449,475.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0,625.9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41,823.24	91,656.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872,766.76	-16,303,287.6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361,997.47	8,161,003.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99,404.96	9,942,278.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778,652.05	122,830,961.24
加：营业外收入		8,323,070.87	3,818,702.36
减：营业外支出		6,883,299.00	4,856,348.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218,423.92	121,793,314.94
减：所得税费用		130,965.92	1,551,074.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087,458.00	120,242,240.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087,458.00	120,242,240.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4,731.33	-971,247.1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4,731.33	-971,247.1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304,731.33	-971,247.12

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2,782,726.67	119,270,993.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越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艳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艳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44,861,406.41	3,818,747,954.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980.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67,029,067.80	942,667,474.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1,890,474.21	4,761,494,408.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88,603,854.92	2,698,188,942.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1,845,378.40	750,085,310.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5,266,773.00	190,038,095.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04,726,550.38	839,263,830.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10,442,556.70	4,477,576,17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447,917.51	283,918,230.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1,194.80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090.50	4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73,139.00	12,561,563.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58,454.7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70,879.09	32,601,563.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4,579,830.44	276,814,107.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7,983,750.00	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2,563,580.44	296,814,107.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392,701.35	-264,212,544.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5,549,988.80	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150,000	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24,000,000.00	2,198,039,779.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9,549,988.80	2,200,039,779.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74,400,000.00	2,070,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097,974.95	56,423,751.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4,461,544.66	21,626,650.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4,959,519.61	2,148,150,401.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590,469.19	51,889,377.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247.26	-85,303.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8,584,438.09	71,509,760.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3,242,010.15	2,251,732,250.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51,826,448.24	2,323,242,010.15

公司负责人：张越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艳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艳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66,070,013.13	2,054,154,511.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638,467.02	282,587,685.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5,708,480.15	2,336,742,197.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0,592,693.06	1,408,643,432.0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9,884,968.61	424,835,459.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218,382.33	78,948,287.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547,456.21	487,694,348.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8,243,500.21	2,400,121,52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464,979.94	-63,379,328.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1,194.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090.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47,889.00	9,638,362.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87,174.30	9,638,362.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9,759,785.33	81,970,518.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2,217,7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977,535.33	92,970,518.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090,361.03	-83,332,156.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2,399,988.8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4,000,000.00	2,19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6,399,988.80	2,19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4,400,000.00	2,070,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659,194.39	56,423,751.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66,271.85	14,968,587.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77,625,466.24	2,141,492,338.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774,522.56	56,507,661.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247.26	40,562.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087,894.21	-90,163,260.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2,419,410.78	1,462,582,671.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30,507,304.99	1,372,419,410.78

公司负责人：张越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艳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艳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25,406,445.00				8,311,115,147.30		-95,565,377.98	12,488,853.46	229,607,650.51		-2,302,991,171.51		7,480,061,546.78	4,701,872.87	7,484,763,419.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25,406,445.00				8,311,115,147.30		-95,565,377.98	12,488,853.46	229,607,650.51		-2,302,991,171.51		7,480,061,546.78	4,701,872.87	7,484,763,419.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50,375,939.00	-	-	-	1,828,940,657.42	-	-304,731.33	57,817.30	-	-	224,765,977.66	-	2,203,835,660.05	19,815,180.90	2,223,650,840.95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4,731.33						224,765,977.66	224,461,246.33	-4,067,760.68	220,393,485.6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375,939.00	-	-	-	1,828,918,628.97	-	-	-	-	-	-	1,979,294,567.97	23,882,941.58		2,003,177,509.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0,375,939.00				1,828,918,628.97							1,979,294,567.97	23,680,000.00		2,002,974,567.9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	202,941.58	202,941.58
(三) 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 余公 积													-		-
2. 提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		-
3.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		-
4. 其 他													-		-
(四) 所有 者权 益内 部结 转													-		-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		-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		-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	-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	-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	-
6. 其 他												-	-
(五) 专项 储备						57,817.30						57,817.30	57,817.30
1. 本 期提 取						11,909,883.10						11,909,883.10	11,909,883.10
2. 本 期使 用						11,852,065.80						11,852,065.80	11,852,065.80
(六) 其他					22,028.45							22,028.45	22,028.45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末余额	1,475,782,384.00	-	-	-	10,140,055,804.72	-	-95,870,109.31	12,546,670.76	229,607,650.51	-	-2,078,225,193.85	-	9,683,897,206.83	24,517,053.77	9,708,414,260.60
---------	------------------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25,406,445.00				8,311,115,147.30		-94,594,130.86	15,179,944.67	229,607,650.51		-2,551,947,456.11		7,234,767,600.51	7,647,819.26	7,242,415,419.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25,406,445.00				8,311,115,147.30		-94,594,130.86	15,179,944.67	229,607,650.51		-2,551,947,456.11		7,234,767,600.51	7,647,819.26	7,242,415,419.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971,247.12	-2,691,091.21			248,956,284.60		245,293,946.27	-2,945,946.40	242,347,999.88

(减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71,247.12						248,956,284.60	247,985,037.48	-4,845,560.91	243,139,476.5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99,614.51	1,899,614.5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2,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														-100,385.49	-100,385.49

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 提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4. 其 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 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2,691,091.21					-2,691,091.21		-2,691,091.21
1. 本 期提							12,368,559.42					12,368,559.42		12,368,559.42

取													
2. 本期使用						15,059,650.63						15,059,650.63	15,059,650.6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5,406,445.00			8,311,115,147.30	-95,565,377.98	12,488,853.46	229,607,650.51		-2,302,991,171.51		7,480,061,546.78	4,701,872.87	7,484,763,419.65

公司负责人：张越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艳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艳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25,406,445.00				8,667,310,654.80		-95,565,377.98	7,365,142.54	229,607,650.51	-3,031,048,526.37	7,103,075,988.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25,406,445.00				8,667,310,654.80		-95,565,377.98	7,365,142.54	229,607,650.51	-3,031,048,526.37	7,103,075,988.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375,939.00	-	-	-	1,828,940,657.42	-	-304,731.33	658,489.29	-	83,087,458.00	2,062,757,812.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4,731.33			83,087,458.00	82,782,726.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375,939.00				1,828,918,628.97						1,979,294,567.9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0,375,939.00				1,828,918,628.97						1,979,294,567.9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658,489.29				658,489.29
1. 本期提取							5,119,732.02				5,119,732.02
2. 本期使用							4,461,242.73				4,461,242.73
(六) 其他					22,028.45						22,028.45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75,782,384.00	-	-	-	10,496,251,312.22	-	-95,870,109.31	8,023,631.83	229,607,650.51	-2,947,961,068.37	9,165,833,800.88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25,406,445.00				8,667,310,654.80		-94,594,130.86	7,770,095.11	229,607,650.51	-3,151,290,766.77	6,984,209,947.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25,406,445.00				8,667,310,654.80		-94,594,130.86	7,770,095.11	229,607,650.51	-3,151,290,766.77	6,984,209,947.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71,247.12	-404,952.57		120,242,240.40	118,866,040.7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71,247.12			120,242,240.40	119,270,993.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04,952.57			-404,952.57	
1. 本期提取								5,021,830.37			5,021,830.37	
2. 本期使用								5,426,782.94			5,426,782.9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25,406,445.00				8,667,310,654.80			-95,565,377.98	7,365,142.54	229,607,650.51	-3,031,048,526.37	7,103,075,988.50

公司负责人：张越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艳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艳萍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注册资本、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成立于1999年12月26日，于2002年7月18日获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普通股股票（A股），证券代码600416。现持有由湘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3007170467196的营业执照，公司登记办公地点为湖南省湘潭市下摄司街302号。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475,782,384.00元，股本人民币1,475,782,384.00元。

(2) 业务性质和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设计、生产、销售发电机、交直流电动机、特种电机、轨道交通车辆牵引控制系统、电气成套设备、变压器、互感器、混合动力汽车、风力和太阳能发电设备、新能源汽车及零部件；电机、电气产品的修理、改造、安装；各类模具、夹具、刀具、量具、非标、二类工装等设计、制造、修理；盘类、轴类、箱体类结构件加工；废旧物资和设备的回收处置；委托收集和处置危险废弃物、金属切削液、危化品；新能源项目与节能环保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工程总承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及咨询服务；公司范围内的动能管理服务（不含动能的生产、经营）；动能设备设施的设计、安装、制作、维修；代理和自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母公司以及本公司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母公司为湘电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湘电集团”）。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兴湘集团”）持有湘电集团88.17%的股权，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湖南省国资委”）持有兴湘集团90%的股权，最终控制方为湖南省国资委。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表业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8日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公司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5) 本报告中提及的公司名称简称对照表

公司全称	公司简称
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兴湘集团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湘电集团
湘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湘电国贸
湘电（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国贸

湘电（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湖南湘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
湘潭电机物流有限公司	湘电物流
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	湘电动力
广东湘电船舶动力有限公司	湘电船舶
湖南绿电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绿电
湘潭牵引电气设备研究所有限公司	牵引研究所
上海湘潭电机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湘电
湘电莱特电气有限公司	湘电莱特
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长沙湘电
湘电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智慧能源
长沙水泵厂有限公司	长沙水泵厂
湖南湘电长沙水泵有限公司	湘电长泵
兴蓝风电有限公司	兴蓝风电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湘电重装
湘电集团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湘电置业
湘潭电机特变电工有限公司	特变电工
湘电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技术学院
湖南海诺电梯有限公司	海诺电梯
湖南湘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湘投新能源
南通东泰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湖南高创新能源及控股子公司
临武湘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湘投新能源及控股子公司
云南湘电中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湘投新能源及控股子公司
城步湘电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湘投新能源及控股子公司
云南湘电众佳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湘投新能源及控股子公司
云南禄丰湘电众佳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湘投新能源及控股子公司
永州市湘宏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湘投新能源及控股子公司
城步县龙排山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湖南湘投新能源及控股子公司
桂阳湘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湘投新能源及控股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本集团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4“收入”、26、“无形资产”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42“其他”。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应收款项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坏账准备余额 1%或大于 1000 万元

本年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 1 年以上的应付款项	单项余额占应付账款余额 1%以上或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 1 年以上的合同负债	单项余额占合同负债余额 1%以上或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 1 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余额占其他应付款余额 1%以上或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单项无形资产	单项金额占无形资产余额 10%以上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项资本化项目金额占资本化研发项目总额 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

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9“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3) 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4)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

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5) 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③ 按照上述①、②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④ 本集团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按照下列方法进行折算：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⑤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6) 金融资产

① 分类和初始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中：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② 金融资产减值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12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

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合并范围外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认定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等预期信用损失率-合并范围外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1.72%	12.83%	1.13%
1-2年	6.34%		6.25%
2-3年	14.67%		10.14%
3-4年	27.16%		25.00%
4-5年	61.95%		38.94%
5年以上	84.93%		94.20%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本集团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③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

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④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 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或第②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①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②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③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9)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①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②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③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集团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0)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1、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1、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1、金融工具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1、金融工具

16、 存货√适用 不适用**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适用 不适用**(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约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其中“合同履约成本”详见附注五、35、“合同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适用 不适用**(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17、 合同资产**√适用 不适用**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11 、金融工具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

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1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集团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7、“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19“长期资产减值”。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

选择公允价值计量的依据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公允价值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1)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的

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年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年	5%	6.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年	5%	11.8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8年	5%	11.8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减值测试方法和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其中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1年及1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本集团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本集团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或者直线法)摊销。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名称	使用年限	使用年限判断依据	预计净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30年-5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0%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10年-2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7“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及摊销、材料费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和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两者之间较高者，同时也不低于零。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本集团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本期末，本集团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确认原则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

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然后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并且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应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到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电机、风力发电机、电控、特种产品及备件等，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和方法如下：对于为客户定制生产的固定造价的大型特种电机等产品，在合同生效日对合同进行评估，判断合同履约义务是否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集团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如果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不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本集团取得客户单位签收时确认收入。除大型特种电机以外的电机、风力发电机、电控、备件等产品，不满足“某一时段内履行”条件的产品，本集团取得客户单位签收时确认收入。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合同取得成本，即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例如：销售佣金等）。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例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为准备投标资料发生的相关费用等），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合同履约成本，即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①项减去第②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企业上述第①项减去第②项后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4)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⑤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⑥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⑦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⑧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⑨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财政部、应急部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1) 债务重组

本集团作为债权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取得抵债资产为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的确定原则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中的相应内容；取得抵债资产为非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为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其他可直接归属成本之和。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权，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权，或者重新计算该债权的账面余额。

本集团作为债务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负债符合终止确认条件（详见本附注四中关于相关资产、负债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内容）时予以终止确认，按照所转为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对其进行计量（在其公允价值不能可

靠估计时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或者权益工具的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务,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务,或者重新计算该债务的账面余额。针对债务重组中被豁免的债务,只有在本集团不再负有偿债现时义务时才能终止确认该部分被豁免债务并确认债务重组利得。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五、34、“收入”所述,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

企业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与租赁相关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① 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 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 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7) 商誉减值准备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计算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需要对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计，同时确定一个适当地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8)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9)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2025年12月31日公司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为开发支出的余额为人民币843,850,350.04元。公司管理层认为该业务的前景和目前的发展良好，但是日益增加的竞争也使得管理层重新考虑对市场份额和有关产品的预计毛利等方面的假设。经过全面的检视后，公司管理层认为即使在产品回报率出现下调的情况下，仍可以全额收回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公司将继续密切检视有关情况，一旦有迹象表明需要调整相关会计估计的假设，公司将在有关迹象发生的期间作出调整。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1)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2) 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集团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13) 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集团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集团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4)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本集团的董事会已成立估价委员会（该估价委员会由本集团的首席财务官领导），以便为公允价值计量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集团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集团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估价委员会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首席财务官每季度向本集团董事会呈报估价委员会的发现，以说明导致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波动的原因。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本附注十二中披露。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25%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营业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	15%
湖南湘电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5%
湘潭牵引电气设备研究所有限公司	20%
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5%
湖南湘电船舶有限公司	20%
湖北东湖新动力有限公司	20%
湖南湘电强磁科技有限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的有关批文，本集团及子公司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部分特种产品的收入免征增值税；为生产该等产品而购进的半成品或原材料等所缴纳的进项税额不予抵扣，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湖南湘电机电工程有限公司、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率15%的税收优惠政策。

(3) 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

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集团及子公司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享受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湘潭牵引电气设备研究所有限公司、湖南湘电船舶有限公司、湖北东湖新动力有限公司和湖南湘电强磁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缴纳所得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2,285,359,066.92	1,712,620,884.63
其他货币资金	887,278,146.75	817,092,206.06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	-
合计	3,172,637,213.67	2,529,713,090.6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72,278.00	/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	172,278.0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其中：			

合计	-	172,278.00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	-
商业承兑票据	586,813,012.39	316,055,715.17
减：坏账准备	21,271,247.46	23,356,304.05
合计	565,541,764.93	292,699,411.1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
商业承兑票据	-	96,405,643.38
合计	-	96,405,643.38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6,813,012.39	100.00	21,271,247.46	3.62	565,541,764.93	316,055,715.17	100.00	23,356,304.05	7.39	292,699,411.12
其中：										
账龄组合	586,813,012.39	100.00	21,271,247.46	3.62	565,541,764.93	316,055,715.17	100.00	23,356,304.05	7.39	292,699,411.12
合计	586,813,012.39	/	21,271,247.46	/	565,541,764.93	316,055,715.17	/	23,356,304.05	/	292,699,411.1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586,813,012.39	21,271,247.46	3.62
合计	586,813,012.39	21,271,247.46	3.62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3,356,304.05	-	-	23,356,304.05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2,085,056.59	-	-	2,085,056.59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1,271,247.46	-	-	21,271,247.4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23,356,304.05	-	2,085,056.59	-	-	21,271,247.46
合计	23,356,304.05	-	2,085,056.59	-	-	21,271,247.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57,644,503.45	2,199,388,891.68
1年以内小计	2,057,644,503.45	2,199,388,891.68
1至2年	437,116,519.11	629,873,624.27
2至3年	266,448,982.97	328,590,893.61
3年以上	-	-
3至4年	202,536,354.52	555,308,740.76
4至5年	553,172,177.50	297,989,315.12
5年以上	352,929,013.87	339,556,932.62
合计	3,869,847,551.42	4,350,708,398.0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9,315,548.12	5.15	199,315,548.12	100.00	-	217,417,749.91	5.00	217,417,749.91	100.00	-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9,315,548.12	5.15	199,315,548.12	100.00	-	217,417,749.91	5.00	217,417,749.91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670,532,003.30	94.85	317,690,357.41	8.66	3,352,841,645.89	4,133,290,648.15	95.00	381,651,238.88	9.23	3,751,639,409.27
其中：										
账龄组合	2,737,727,634.15	70.75	198,011,556.84	7.23	2,539,716,077.31	3,031,349,810.68	69.67	261,980,463.93	8.64	2,769,369,346.75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组合	932,804,369.15	24.10	119,678,800.57	12.83	813,125,568.58	1,101,940,837.47	25.33	119,670,774.95	10.86	982,270,062.52
合计	3,869,847,551.42	/	517,005,905.53	/	3,352,841,645.89	4,350,708,398.06	/	599,068,988.79	/	3,751,639,409.2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单位一	125,355,791.63	125,355,791.63	100.00	无法收回
应收单位二	45,596,915.70	45,596,915.70	100.00	公司破产
应收单位三	7,261,414.54	7,261,414.54	100.00	无法收回
应收单位四	2,398,997.30	2,398,997.30	100.00	公司破产
应收单位五	2,175,000.00	2,175,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应收单位六	2,079,400.00	2,079,400.00	100.00	公司注销
应收单位七	1,590,000.00	1,59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应收单位八	1,493,808.00	1,493,808.00	100.00	无法收回
应收单位九	1,402,732.57	1,402,732.57	100.00	公司注销
应收单位十	1,106,871.00	1,106,871.00	100.00	无法收回
应收单位十一	8,854,617.38	8,854,617.38	100.00	
合计	199,315,548.12	199,315,548.12	100.00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985,390,208.12	34,148,711.58	1.72
1至2年	393,239,840.91	24,931,405.92	6.34
2至3年	192,785,288.80	28,281,601.87	14.67
3至4年	44,091,737.10	11,975,315.79	27.16
4至5年	22,312,442.40	13,822,558.07	61.95
5年以上	99,908,116.82	84,851,963.61	84.93
合计	2,737,727,634.15	198,011,556.84	7.23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381,651,238.88	-	217,417,749.91	599,068,988.79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2,449,123.22	-	2,340,988.11	4,790,111.33
本期转回	37,284,729.81	-	3,759,335.42	41,044,065.23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13,711,556.50	-	17,645,797.54	31,357,354.04
其他变动	15,413,718.38	-	-961,943.06	14,451,775.32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317,690,357.41	-	199,315,548.12	517,005,905.5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7,417,749.91	2,340,988.11	3,759,335.42	17,645,797.54	-961,943.06	199,315,548.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1,651,238.88	2,449,123.22	37,284,729.81	13,711,556.50	15,413,718.38	317,690,357.41
合计	599,068,988.79	4,790,111.33	41,044,065.23	31,357,354.04	14,451,775.32	517,005,905.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1,357,354.0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一	636,129,421.85	102,712,154.07	738,841,575.92	17.39	94,793,374.19
应收账款二	195,625,217.27	19,010,156.91	214,635,374.18	5.05	15,998,192.42
应收账款三	149,348,720.99	-	149,348,720.99	3.52	19,212,358.68
应收账款四	132,342,651.60	-	132,342,651.60	3.12	2,276,293.61
应收账款五	129,576,572.72	1,822,270.00	131,398,842.72	3.09	5,272,238.12
合计	1,243,022,584.43	123,544,580.98	1,366,567,165.41	32.17	137,552,457.0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378,553,483.14	36,209,782.03	342,343,701.11	316,226,544.30	31,634,954.97	284,591,589.33
减：一年以上质保金	225,324,456.00	33,233,642.94	192,090,813.06	193,161,433.83	28,778,287.50	164,383,146.33
合计	153,229,027.14	2,976,139.09	150,252,888.05	123,065,110.47	2,856,667.47	120,208,443.0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8,553,483.14	100.00	36,209,782.03	9.57	342,343,701.11	316,226,544.30	100.00	31,634,954.97	10.00	284,591,589.33
其中：										
账龄组合	266,443,499.42	70.38	21,826,071.12	8.19	244,617,428.30	207,115,740.64	65.50	19,785,521.69	9.55	187,330,218.95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组合	112,109,983.72	29.62	14,383,710.91	12.83	97,726,272.81	109,110,803.66	34.50	11,849,433.28	10.86	97,261,370.38
合计	378,553,483.14	/	36,209,782.03	/	342,343,701.11	316,226,544.30	/	31,634,954.97	/	284,591,589.3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31,634,954.97	-	-	31,634,954.97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4,574,827.06	-	-	4,574,827.06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36,209,782.03	-	-	36,209,782.0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56,667.47	119,471.62	-	-	-	2,976,139.09	
合计	2,856,667.47	119,471.62				2,976,139.09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8,976,408.58	320,034,203.65
合计	358,976,408.58	320,034,203.6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92,364,413.25	-
合计	592,364,413.25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85,318,148.40	42.62	602,325,126.04	67.59
1至2年	322,614,656.58	35.68	203,556,236.07	22.84
2至3年	151,857,134.76	16.80	34,801,797.95	3.91
3年以上	44,371,608.12	4.90	50,451,355.21	5.66
合计	904,161,547.86	100.00	891,134,515.2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账款一	138,148,630.72	15.28
预付账款二	118,934,760.50	13.15
预付账款三	90,810,859.92	10.04
预付账款四	88,563,809.38	9.80
预付账款五	86,128,238.66	9.53
合计	522,586,299.18	57.8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2,5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53,718,889.17	33,607,516.41
合计	56,218,889.17	33,607,516.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	-
合计	2,500,000.00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2,461,810.39	29,525,663.28
1年以内	42,461,810.39	29,525,663.28
1至2年	10,899,852.93	2,396,425.14
2至3年	1,199,804.74	1,206,541.59
3年以上	-	-
3至4年	453,382.42	109,251.48
4至5年	61,251.48	1,421,833.77
5年以上	6,226,194.86	11,841,572.20
合计	61,302,296.82	46,501,287.4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5,657,465.88	17,668,890.82
备用金	5,011,652.05	1,544,832.31
其他往来款	30,633,178.89	27,287,564.33
合计	61,302,296.82	46,501,287.4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988,872.60	-	10,904,898.45	12,893,771.05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504,076.53	-	7,906.18	511,982.71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5,822,346.11	5,822,346.11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492,949.13	-	5,090,458.52	7,583,407.6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0,904,898.45	7,906.18	-	-	5,822,346.11	5,090,458.5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988,872.60	504,076.53	-	-		2,492,949.13
合计	12,893,771.05	511,982.71	-	-	5,822,346.11	7,583,407.6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金江能源开发 (姚安)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6.31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113,000.00
上海众润物流股份 有限公司	2,563,951.37	4.18	其他往来款	5年以上	2,563,951.37
安徽省引江济淮 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08,000.00	2.62	押金保证金	1—2年	100,500.00
杭州信成管理咨 询有限公司	1,600,000.00	2.61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18,080.00
西藏巨龙铜业有 限公司	1,360,000.00	2.22	押金保证金	1—2年	85,000.00
合计	17,131,951.37	27.94	/	/	2,880,531.3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9,960,271.26	13,839,933.93	346,120,337.33	279,712,153.57	10,483,803.93	269,228,349.64
在产品	2,013,523,322.39	-	2,013,523,322.39	1,600,300,689.58	-	1,600,300,689.58
库存商 品	791,735,562.91	47,266,070.31	744,469,492.60	795,222,203.62	40,567,600.17	754,654,603.45
周转材 料	-	-	-	-	-	-
消耗性 生物资 产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6,673,816.38	-	6,673,816.38	-	-	-
低值易耗品	6,749.97	-	6,749.97	128,323.81	-	128,323.81
合计	3,171,899,722.91	61,106,004.24	3,110,793,718.67	2,675,363,370.58	51,051,404.10	2,624,311,966.48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483,803.93	3,356,130.00	-	-	-	13,839,933.93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40,567,600.17	6,810,466.80	-	111,996.66	-	47,266,070.31
周转材料	-	-	-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合计	51,051,404.10	10,166,596.80	-	111,996.66	-	61,106,004.24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917,700.00	1,916,4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未确认融资收益	250,033.34	250,033.33
减：坏账准备	244,646.70	140,308.07
合计	1,423,019.96	1,526,058.60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	-
应收退货成本	-	-
待抵扣进项税	143,957,838.48	134,831,906.40
待认证进项税	5,561,839.62	4,591,305.49
预缴企业所得税	865,526.86	860,699.92
其他	182,023.97	-
合计	150,567,228.93	140,283,911.81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	-	-	-	-	-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	-	-	-	-	-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667,666.66	244,646.70	1,423,019.96	3,334,033.33	280,725.60	3,053,307.73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1,667,666.66	244,646.70	1,423,019.96	1,666,366.67	140,308.07	1,526,058.60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	-	-	-	-	-	
合计	-	-	-	1,667,666.66	140,417.53	1,527,249.13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67,666.66	100.00	244,646.70	14.67	1,423,019.96	3,334,033.33	100.00	280,725.60	8.42	3,053,307.73
其中：										
账龄组合	1,667,666.66	100.00	244,646.70	14.67	1,423,019.96	3,334,033.33	100.00	280,725.60	8.42	3,053,307.73
合计	1,667,666.66	/	244,646.70	/	1,423,019.96	3,334,033.33	/	280,725.60	/	3,053,307.7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667,666.66	244,646.70	14.67
合计	1,667,666.66	244,646.70	14.67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80,725.60	-	-	280,725.6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36,078.90	-	-	36,078.90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44,646.70	-	-	244,646.7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280,725.60	-	36,078.90	-	-	244,646.70
合计	280,725.60	-	36,078.90	-	-	244,646.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湖南绿电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6,628,279.42	-	-	-161,671.38	-	-	-	-	-	-	6,466,608.04	-
辽宁金	9,574,896.76	-	-	977,046.66	-	-	-	-	-	-	10,551,943.42	-

索聚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	207,983,750.00	-	-410,625.93	-	22,028.45	-2,500,000.00	-	-	205,095,152.52	-
小计	16,203,176.18	207,983,750.00	-	404,749.35	-	22,028.45	-2,500,000.00	-	-	222,113,703.98	-
合计	16,203,176.18	207,983,750.00	-	404,749.35	-	22,028.45	-2,500,000.00	-	-	222,113,703.98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湖南稀土新能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965,668.83	-	-	-	304,731.33	-	5,660,937.50	-	-	4,339,062.50	-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	-	-	-	-	-	-	-	-	91,531,046.81	-
合计	5,965,668.83	-	-	-	304,731.33	-	5,660,937.50	-	-	95,870,109.31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期初余额	202,729,618.04	-	-	202,729,618.04
二、本期变动	-7,460,740.04	-	-	-7,460,740.04
加：外购	-	-	-	-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	-
企业合并增加	-	-	-	-
减：处置	-	-	-	-
其他转出	-	-	-	-
公允价值变动	7,460,740.04	-	-	7,460,740.04
三、期末余额	195,268,878.00	-	-	195,268,878.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725,915,215.08	1,644,277,573.96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725,915,215.08	1,644,277,573.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	合计
----	--------	------	------	--------	----

				他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62,501,171.10	1,792,548,228.03	22,472,091.40	291,925,569.19	3,369,447,059.72
2.本期增加金额	23,750,382.77	195,727,323.51	790,619.47	11,496,339.57	231,764,665.32
(1) 购置	2,698.16	148,343,947.64	-	3,326,247.39	151,672,893.19
(2) 在建工程转入	23,747,684.61	47,383,375.87	790,619.47	8,170,092.18	80,091,772.13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17,368,630.86	6,488,115.64	169,977.82	340,152.81	24,366,877.13
(1) 处置或报废	17,368,630.86	6,488,115.64	169,977.82	340,152.81	24,366,877.13
4.期末余额	1,268,882,923.01	1,981,787,435.90	23,092,733.05	303,081,755.95	3,576,844,847.9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78,617,896.98	951,626,854.78	18,374,913.89	254,805,673.09	1,703,425,338.74
2.本期增加金额	34,931,209.85	94,982,542.80	528,556.38	15,126,235.50	145,568,544.53
(1) 计提	34,931,209.85	94,982,542.80	528,556.38	15,126,235.50	145,568,544.53
3.本期减少金额	13,632,754.85	5,459,537.87	64,659.29	322,353.35	19,479,305.36
(1) 处置或报废	13,632,754.85	5,459,537.87	64,659.29	322,353.35	19,479,305.36
4.期末余额	499,916,351.98	1,041,149,859.71	18,838,810.98	269,609,555.24	1,829,514,577.9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346,411.66	18,618,311.77	88,614.98	1,690,808.61	21,744,147.02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326,492.06	2,600.04	-	-	329,092.10
(1) 处置或报废	326,492.06	2,600.04	-	-	329,092.10
4.期末余额	1,019,919.60	18,615,711.73	88,614.98	1,690,808.61	21,415,054.9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67,946,651.43	922,021,864.46	4,165,307.09	31,781,392.10	1,725,915,215.08
2.期初账面价值	782,536,862.46	822,303,061.48	4,008,562.53	35,429,087.49	1,644,277,573.9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62,535,750.95	59,678,763.43
工程物资	-	-
合计	162,535,750.95	59,678,763.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更新改造及双加项目	59,546,364.18	1,129,130.62	58,417,233.56	38,670,911.43	1,129,130.62	37,541,780.81
技措技改	104,118,517.39	-	104,118,517.39	19,027,512.52	-	19,027,512.52
待安装设备	-	-	-	3,109,470.10	-	3,109,470.10
合计	163,664,881.57	1,129,130.62	162,535,750.95	60,807,894.05	1,129,130.62	59,678,763.4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转入无形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更新改造及双加项目	-	38,670,911.43	80,888,549.44	55,775,611.29	4,237,485.40	-	59,546,364.18	-	-	-	-	-	-
技措技改	-	19,027,512.52	106,297,695.61	21,206,690.74	-	-	104,118,517.39	-	-	-	-	-	-
待安装设备	-	3,109,470.10	-	3,109,470.10	-	-	-	-	-	-	-	-	-
合计	-	60,807,894.05	187,186,245.05	80,091,772.13	4,237,485.40	-	163,664,881.57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更新改造及双加项目	1,129,130.62	-	-	1,129,130.62	已停滞
合计	1,129,130.62	-	-	1,129,130.62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452,580.95	86,113,429.51	126,566,010.46
2.本期增加金额	58,526,215.86	83,720,171.65	142,246,387.51
租赁	58,526,215.86	83,720,171.65	142,246,387.51
3.本期减少金额	40,452,580.95	86,113,429.51	126,566,010.46
租赁	40,452,580.95	86,113,429.51	126,566,010.46
4.期末余额	58,526,215.86	83,720,171.65	142,246,387.5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5,978,746.74	63,350,318.05	99,329,064.79
2.本期增加金额	4,562,200.33	23,689,691.80	28,251,892.13
(1) 计提	4,562,200.33	23,689,691.80	28,251,892.13
3.本期减少金额	40,452,580.95	86,113,429.51	126,566,010.46
(1) 处置	40,452,580.95	86,113,429.51	126,566,010.46
4.期末余额	88,366.12	926,580.34	1,014,946.4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8,437,849.74	82,793,591.31	141,231,441.05
2.期初账面价值	4,473,834.21	22,763,111.46	27,236,945.6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7,823,863.84	67,367,390.85	1,546,418,248.01	69,090,046.41	2,150,699,549.11
2.本期增加金额	-	183,885,382.10	-	5,256,742.35	189,142,124.45
(1) 购置	-	-	-	1,019,256.95	1,019,256.95
(2) 内部研发	-	-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	-
(4) 开发支出转入	-	163,355,382.10	-	-	163,355,382.10
(5) 在建工程转入	-	-	-	4,237,485.40	4,237,485.40
(6) 投资转入	-	20,530,000.00	-	-	20,530,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467,823,863.84	251,252,772.95	1,546,418,248.01	74,346,788.76	2,339,841,673.5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1,050,519.61	63,386,814.47	358,394,086.18	46,505,700.80	569,337,121.06
2.本期增加金额	10,265,314.80	56,122,390.74	38,540,038.51	9,372,228.40	114,299,972.45
(1) 计提	10,265,314.80	56,122,390.74	38,540,038.51	9,372,228.40	114,299,972.45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111,315,834.41	119,509,205.21	396,934,124.69	55,877,929.20	683,637,093.5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6,508,029.43	131,743,567.74	1,149,484,123.32	18,468,859.56	1,656,204,580.05
2.期初账面价值	366,773,344.23	3,980,576.38	1,188,024,161.83	22,584,345.61	1,581,362,428.05

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6.98%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上海湘潭电机有限责任公司	634,503.00	-	-	634,503.00
合计	634,503.00	-	-	634,503.00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上海湘潭电机有限责任公司	634,503.00	-	-	634,503.00
合计	634,503.00	-	-	634,503.0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改造	124,489.38	-	75,059.04	-	49,430.34
合计	124,489.38	-	75,059.04	-	49,430.34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8,273,798.85	49,528,201.69	321,002,018.82	48,326,506.1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885,361.74	582,804.26	4,510,883.71	676,632.56
可抵扣亏损	-	-	-	-
预计负债	14,966,484.59	2,244,972.69	11,311,607.58	1,696,741.14
租赁负债	141,257,226.94	21,188,584.05	29,386,814.16	4,408,022.12
递延收益	116,560,000.00	17,484,000.00	116,560,000.00	17,484,000.00
合计	604,942,872.12	91,028,562.69	482,771,324.27	72,591,901.9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使用权资产	141,231,441.05	21,184,716.17	27,236,945.67	4,085,541.86
合计	141,231,441.05	21,184,716.17	27,236,945.67	4,085,541.8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可抵扣亏损	3,471,690,637.14	3,531,486,347.62
资产减值准备	338,325,883.30	420,791,910.38
预计负债	152,813,996.14	195,094,583.69
递延收益	138,566,406.43	107,826,247.2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8,916.80	91,656.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5,870,109.31	95,565,377.98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7,460,740.04	-
合计	4,204,727,772.36	4,350,856,123.3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	3,576,624.66	
2026年	1,713,015.54	1,713,015.54	
2027年	1,890,504.35	1,890,504.35	
2028年	3,309,846.02	16,794,070.11	
2029年	224,413,860.98	300,839,865.60	
2030年	3,049,411,980.70	2,981,962,611.50	以最终汇算清缴数据为准
2031年	112,821,853.52	112,929,817.52	
2032年	-	-	
2033年	49,515,804.83	91,209,875.96	
2034年	12,003,256.11	20,569,962.38	
2035年	16,610,515.09	-	以最终汇算清缴数据为准
合计	3,471,690,637.14	3,531,486,347.6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	-	-	-	-	-
合同履约成本	-	-	-	-	-	-
应收退货成本	-	-	-	-	-	-
合同资产	-	-	-	-	-	-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27,792,973.55	-	27,792,973.55	83,432,737.38	-	83,432,737.38
一年以上合同资产	225,324,456.00	33,233,642.94	192,090,813.06	193,161,433.83	28,778,287.50	164,383,146.33
合计	253,117,429.55	33,233,642.94	219,883,786.61	276,594,171.21	28,778,287.50	247,815,883.71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	-		/	-	-		/
应收票据	-	-		/	-	-		/
存货	-	-		/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		/
固定资产	-	-		/	-	-		/
无形资产	-	-		/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		/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3,038.94	3,038.94	其他	睡眠封存	2,433,059.38	2,433,059.38	其他	睡眠封存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3,466,058.81	3,466,058.81	冻结	司法冻结	28,500,515.10	28,500,515.10	冻结	司法冻结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	4,008,432.03	4,008,432.03	其他	其他受限	-	-		/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5,604.81	5,604.81	其他	睡眠封存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213,327,630.84	213,327,630.84	其他	质押开承兑、履约保证金、票据保证金	175,537,506.06	175,537,506.06	其他	质押开承兑、履约保证金、票据保证金
合计	220,810,765.43	220,810,765.43	/	/	206,471,080.54	206,471,080.54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514,000,000.00	1,399,000,000.00
合并范围外已贴现未到期票据	-	40,000.00
应计利息	313,268.29	961,574.17
合计	514,313,268.29	1,400,001,574.1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3、交易性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4、衍生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449,276,427.80	466,175,756.26
银行承兑汇票	793,401,976.25	583,106,550.22
信用证	18,000,000.00	-
合计	2,260,678,404.05	1,049,282,306.48

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292,447,295.25	2,169,533,403.29
1年以上	269,471,648.45	484,417,207.88
合计	2,561,918,943.70	2,653,950,611.17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账款一	10,329,550.00	按合同进度支付
合计	10,329,55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一	215,397,258.05	212,142,530.17
合计	215,397,258.05	212,142,530.1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合同负债一	15,803,973.96	尚未销售
合计	15,803,973.96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8,885,059.15	716,460,762.96	698,588,630.26	76,757,191.8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390,979.60	71,649,387.22	80,040,366.82	-
三、辞退福利	-	628,424.80	628,424.80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67,276,038.75	788,738,574.98	779,257,421.88	76,757,191.8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538,264.16	598,847,303.71	576,714,511.17	73,671,056.70
二、职工福利费	-	27,145,744.69	27,145,744.69	-
三、社会保险费	630,179.35	37,114,369.13	37,744,548.4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3,052,741.77	33,052,741.77	-
工伤保险费	630,179.35	4,061,627.36	4,691,806.71	-
生育保险费	-	-	-	-
四、住房公积金	-	41,256,783.72	41,256,783.72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716,615.64	12,096,561.71	15,727,042.20	3,086,135.15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58,885,059.15	716,460,762.96	698,588,630.26	76,757,191.8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58,722,320.15	58,722,320.15	-
2、失业保险费	-	2,568,564.69	2,568,564.69	-
3、企业年金缴费	8,390,979.60	10,358,502.38	18,749,481.98	-
合计	8,390,979.60	71,649,387.22	80,040,366.8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0、应交税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30,809.32	3,412,246.48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企业所得税	13,801,836.52	17,031,284.37
个人所得税	1,602,292.08	1,398,110.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7,991.88	205,801.75
应交教育费附加	127,137.15	147,001.25
应交其他税费	3,981,167.60	736,084.31
合计	22,321,234.55	22,930,528.96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11,073,788.41	240,853,513.93
合计	211,073,788.41	240,853,513.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45,949,466.68	93,924,417.89
应付未付费用	12,899,759.27	16,877,217.15
其他往来款项	52,224,562.46	130,051,878.89
合计	211,073,788.41	240,853,513.93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52,291,123.28	192,001,066.66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959,409.33	29,386,814.1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731,764.03	8,188,774.13
合计	581,982,296.64	229,576,654.95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	-
应付退货款	-	-
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96,405,643.38	185,977,435.04
待转销项税金	28,001,643.51	27,134,688.13
合计	124,407,286.89	213,112,123.1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784,000,000.00	1,449,400,000.00
应计利息	413,479.45	916,425.2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52,291,123.28	192,001,066.66
合计	232,122,356.17	1,258,315,358.6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68,945,163.04	30,907,547.2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7,687,936.10	1,520,733.0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959,409.33	29,386,814.16
合计	114,297,817.61	-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	-
二、辞退福利	22,113,015.89	28,168,658.5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职工薪酬	2,731,764.03	8,188,774.13
三、其他长期福利	-	-
合计	19,381,251.86	19,979,884.41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	-	
未决诉讼	146,155,923.31	192,211,824.78	
产品质量保证	21,624,557.42	14,194,366.49	
重组义务	-	-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	-	
应付退货款	-	-	
其他	-	-	
合计	167,780,480.73	206,406,191.2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24,386,247.29	74,766,520.00	44,026,360.86	255,126,406.43	/
合计	224,386,247.29	74,766,520.00	44,026,360.86	255,126,406.4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2、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25,406,445.00	150,375,939.00	-	-	-	150,375,939.00	1,475,782,384.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272,146,610.10	1,828,918,628.97	-	10,101,065,239.07
其他资本公积	38,968,537.20	22,028.45	-	38,990,565.65
合计	8,311,115,147.30	1,828,940,657.42	-	10,140,055,804.7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①2025年8月2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704号），批复核准了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50,375,939股新股（含本数）。截至2025年9月5日，公司实际已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0,375,939股，募集资金总额1,999,999,988.70元，减除发行费用20,705,420.73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979,294,567.97元，其中计入股本150,375,939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828,918,628.97元。②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增加系联营企业其他权益变动。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5,565,377.98	-304,731.33	-	-	-	-304,731.33	-	-95,870,109.31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5,565,377.98	-304,731.33				-304,731.33		-95,870,109.31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	-	-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	-	-
现金流	-	-	-	-	-	-	-	-

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5,565,377.98	-304,731.33	-	-	-	-304,731.33	-	-95,870,109.3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488,853.46	11,909,883.10	11,852,065.80	12,546,670.76
合计	12,488,853.46	11,909,883.10	11,852,065.80	12,546,670.7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7,580,802.22	-	-	147,580,802.22
任意盈余公积	82,026,848.29	-	-	82,026,848.29
储备基金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29,607,650.51	-	-	229,607,650.5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02,991,171.51	-2,551,947,456.1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02,991,171.51	-2,551,947,456.1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4,765,977.66	248,956,284.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78,225,193.85	-2,302,991,171.5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31,778,177.42	4,223,429,660.72	4,652,292,553.48	3,830,696,454.17
其他业务	56,167,768.16	48,225,251.85	48,921,563.07	42,410,176.25
合计	4,887,945,945.58	4,271,654,912.57	4,701,214,116.55	3,873,106,630.4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11,083.06	7,553,864.59

教育费附加	3,532,085.49	5,393,764.21
资源税	-	-
房产税	18,039,428.03	14,314,063.33
土地使用税	7,080,187.40	7,073,922.28
车船使用税	-	-
印花税	3,576,078.68	2,966,926.51
其他	654,060.82	493,835.71
合计	37,792,923.48	37,796,376.6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6,924,383.57	60,347,453.19
业务费	14,305,792.10	36,483,762.31
差旅费	10,893,970.55	13,979,411.57
咨询费	7,712,266.93	6,060,073.75
办公费	7,261,465.39	4,281,008.85
租赁费	7,855,785.22	2,886,696.64
会务费	4,770,758.99	2,530,655.68
投标专项费	3,750,597.64	2,166,960.41
车辆费用	1,327,461.68	1,269,975.54
其他	4,694,448.77	6,890,945.67
合计	149,496,930.84	136,896,943.61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8,901,850.32	174,117,467.73
折旧及摊销	45,435,825.84	54,275,963.77
综合服务费	8,608,657.41	33,020,223.70
中介机构费用	9,598,316.52	7,312,824.96
业务招待费	2,842,482.81	5,009,249.32
修理费	4,393,026.55	3,077,990.90
水电费	2,490,446.11	1,281,233.12
差旅费	2,052,064.95	2,118,218.46
办公费	1,438,566.88	1,799,793.35
车辆费用	928,690.13	1,641,238.20
安全生产费用	1,182,397.23	239,843.59
其他	2,354,587.44	7,016,305.23
合计	240,226,912.19	290,910,352.3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548,215.25	59,476,508.41
物料消耗	45,667,947.23	58,764,319.02
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51,028,815.60	63,894,555.27
委托外部开发费用	7,673,584.91	1,902,606.96
其他费用	7,604,714.79	14,390,824.32
合计	166,523,277.78	198,428,813.9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5,669,862.12	56,499,182.53
减：利息收入	15,612,699.52	43,327,440.30
减：汇兑收益	-69,336.38	-114,073.86
手续费及其他支出	8,688,900.30	2,137,271.20
合计	38,815,399.28	15,423,087.29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本期摊销转入	9,980,608.86	9,980,608.86
科技创新与产业扶持补助资金	130,000,000.00	100,000,000.00
增值税加计抵减	24,917,988.22	17,795,998.81
先进制造业高地建设奖补资金	1,320,000.00	2,000,000.00
稳岗、扩岗补助补贴	1,663,095.45	1,243,135.44
2024年度企业研发财政奖补资金	812,300.00	-
市“千百十”工程奖补资金	350,000.00	50,000.00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先进基础工艺人才资金支持	250,000.00	-
2024年湖南省产业发展奖补	-	1,400,000.00
亩均英雄榜企业奖励	-	600,000.00

高质量发展突出贡献奖	-	500,000.00
税收减免	-	3,550,450.00
其他小额补助	1,103,635.86	580,989.77
合计	170,397,628.39	137,701,182.88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4,749.35	1,259,282.7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8,920,610.78	3,485,402.8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090.50	-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债务重组收益	24,351,470.32	7,404,710.71
理财产品收益	-	4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	-1,318,518.26
合计	73,724,920.95	10,870,878.0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916.80	91,656.4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7,460,740.04	-
合计	-7,441,823.24	91,656.4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085,056.59	-4,567,051.9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6,253,953.90	-35,562,354.6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11,982.71	-913,658.68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	-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36,078.90	-180,717.60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	-
合计	37,863,106.68	-41,223,782.85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574,827.06	7,583,511.70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166,596.80	-5,325,937.9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74,167.75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	-
十二、其他	-	-
合计	-14,741,423.86	2,183,405.9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863,786.45	12,854,832.34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66,127.68
合计	3,863,786.45	12,788,704.66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接受捐赠	-	-	-
政府补助	-	-	-
无需支付的款项	8,492,229.42	2,823,507.87	8,492,229.42
赔偿收入	429,000.00		429,000.00
罚没收入	106,591.81	2,208,718.28	106,591.81
其他	420,207.62	783,705.87	420,207.62
合计	9,448,028.85	5,815,932.02	9,448,028.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585,905.31	1,408,226.50	4,585,905.3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对外捐赠	350,000.00	1,332,404.00	350,000.00
质量赔偿支出	300,980.90	1,364,710.47	300,980.90
罚款及滞纳金	5,236,004.91	571,712.12	5,236,004.91
诉讼预计损失支出	697,947.65	4,632,609.01	697,947.65

其他	78,101.89	1,431,811.66	78,101.89
合计	11,248,940.66	10,741,473.76	11,248,940.66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940,142.44	40,941,611.7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37,486.42	-18,913,919.75
合计	24,602,656.02	22,027,692.0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5,300,873.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795,130.9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514,113.5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726,084.7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93,530.1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13,276.5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17,873.1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37,763.23
加计扣除影响	-31,896,783.24
所得税费用	24,602,656.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退投标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97,488,343.54	114,704,244.64
政府补助收入	171,994,195.45	292,666,904.99
利息收入	15,612,699.52	43,327,440.30
往来及其他	81,933,829.29	491,968,884.28
合计	367,029,067.80	942,667,474.2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等往来款项	234,579,134.80	644,087,457.78
支付付现费用及其他	170,147,415.58	195,176,372.49
合计	404,726,550.38	839,263,830.2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付款额	40,643,186.28	21,626,650.86
定增中介费用	3,818,358.38	
合计	44,461,544.66	21,626,650.8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400,001,574.17	1,580,000,000.00	313,268.29	2,465,961,574.17	40,000.00	514,313,268.29
长期借款	1,450,316,425.28	44,000,000.00	413,479.45	710,316,425.28	-	784,413,479.45
租赁负债	29,386,814.16	-	142,955,575.63	31,085,162.85	-	141,257,226.94
合计	2,879,704,813.61	1,624,000,000.00	143,682,323.37	3,207,363,162.30	40,000.00	1,439,983,974.68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0,698,216.98	244,110,723.6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741,423.86	-2,183,405.97
信用减值损失	-37,863,106.68	41,223,782.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5,568,544.53	153,947,513.04
使用权资产摊销	28,251,892.13	28,192,687.64
无形资产摊销	114,299,972.45	82,243,127.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5,059.04	75,059.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63,786.45	-12,788,704.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85,905.31	1,408,226.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41,823.24	-91,656.4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739,198.50	56,613,256.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373,450.63	-4,784,685.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36,660.73	-15,269,743.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099,174.31	-3,644,175.8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6,648,348.99	-335,800,659.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169,385.87	-389,337,626.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610,302,359.66	362,097,840.65
其他	-14,339,684.89	77,906,67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447,917.51	283,918,230.8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51,826,448.24	2,323,242,010.1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323,242,010.15	2,251,732,250.1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8,584,438.09	71,509,760.0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51,826,448.24	2,323,242,010.15
其中: 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77,881,537.14	1,681,687,310.1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73,944,911.10	641,554,70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51,826,448.24	2,323,242,010.15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存款	3,038.94	2,433,059.38	睡眠封存
银行存款	3,466,058.81	28,500,515.10	司法冻结
银行存款	4,008,432.03	-	其他受限
其他货币资金	5,604.81	-	睡眠封存
其他货币资金	213,327,630.84	175,537,506.06	质押开承兑、履约保证金、票据保证金
合计	220,810,765.43	206,471,080.5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698,601.71
其中：美元	383,778.20	7.03	2,697,500.21
欧元	133.75	8.24	1,101.50
港币	-	-	-
应收账款	-	-	-
其中：美元	-	-	-
欧元	-	-	-
港币	-	-	-
长期借款	-	-	-
其中：美元	-	-	-
欧元	-	-	-
港币	-	-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3,630,019.42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169,541.28
湖南新物产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1,491,262.14
合计	5,290,822.84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44,634,361.0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2,822,044.84	-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4,052,268.77	-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47,169.81	-
合计	6,921,483.42	-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2,062,676.70	64,421,016.24
物料消耗	266,842,479.74	186,407,952.12
摊销及其他费用	102,605,831.27	126,627,312.09
合计	451,510,987.71	377,456,280.4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66,523,277.78	198,428,813.98
资本化研发支出	284,987,709.93	179,027,466.47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项目 1	609,395,084.04	85,490,094.32	-	-	-	694,885,178.36
项目 2	28,951,061.01	5,695,139.27	-	34,646,200.28	-	-
项目 3	30,546,636.61	12,892,493.79	-	43,439,130.40	-	-
项目 4	11,579,720.72	27,586,751.96	-	39,166,472.68	-	-
项目 5	41,745,519.83	4,358,058.91	-	46,103,578.74	-	-
项目 6	-	10,633,029.10	-	-	-	10,633,029.10
项目 7	-	5,045,887.49	-	-	-	5,045,887.49
项目 8	-	28,636,939.87	-	-	-	28,636,939.87
项目 9	-	19,316,304.36	-	-	-	19,316,304.36
项目 10	-	379,002.21	-	-	-	379,002.21
项目 11	-	32,593,791.98	-	-	-	32,593,791.98
项目 12	-	393,494.22	-	-	-	393,494.22
项目 13	-	5,536,995.62	-	-	-	5,536,995.62
项目 14	-	11,041,287.15	-	-	-	11,041,287.15
项目 15	-	20,469,699.24	-	-	-	20,469,699.24
项目 16	-	1,613,829.67	-	-	-	1,613,829.67
项目 17	-	6,124,048.62	-	-	-	6,124,048.62
项目 18	-	7,180,862.15	-	-	-	7,180,862.15
合计	722,218,022.21	284,987,709.93	-	163,355,382.10	-	843,850,350.04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项目 1	98.55%	2026年1月	销售订单	2022年	立项文件及资料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湘电(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25年7月	-	100.00	破产清算	-	94,517,526.48	-	-	-	-	法院裁定书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与华中科技大学合资组建“湖南湘电强磁科技有限公司”。湘电强磁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其中，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以现金认缴出资 6,000 万元，占股 60%；华中科技大学等通过知识产权认缴出资 4,000 万元，占股 40%。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出资 423.40 万元。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湘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湖南湘潭		湖南湘潭	销售公司	100.00	-	设立取得
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	湖南湘潭		湖南湘潭	生产型企业	100.00	-	设立取得
广东湘电船舶动力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生产及销售	-	55.00	设立取得
湖北东湖新动力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生产及销售	-	100.00	设立取得
湖南湘电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湖南湘潭		湖南湘潭	工程公司	81.65	-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湘潭电机物流有限公司	湖南湘潭		湖南湘潭	运输企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上海湘	上海		上海	销售公司	51.00	-	非同一控

潭电机 有限责任 公司							制下合并 取得
长沙湘 电电气 技术有 限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研发公司	100.00	-	设立取得
湖南湘 电强磁 科技有 限公司	湖南湘潭		湖南湘潭	研发公司	60.00	-	设立取得
湘潭牵 引电气 设备研 究所有 限公司	湖南湘潭		湖南湘潭	研发公司	100.00	-	设立取得
湘电智 慧能源 科技有 限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服务型公 司	64.00	-	设立取得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南绿电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湘潭	湖南湘潭	技术服务	39	-	权益法
辽宁金索聚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辽宁鞍山	辽宁鞍山	生产销售	15	-	权益法
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研发公司	12.50	-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224,386,247.29	74,766,520.00	-	9,980,608.86	34,045,752.00	255,126,406.43	
合计	224,386,247.29	74,766,520.00	-	9,980,608.86	34,045,752.00	255,126,406.43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①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和欧元有关，除本集团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外币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交易及境外经营的业绩均构成影响。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七、81“外币货币性项目”。

②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1,298,000,000.00元（上期末：2,848,400,000.00元）。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确认的金融资产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①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 本附注五、6“合同资产”中披露的合同资产金额。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通常为1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6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期。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五、11。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5，附注七、9和附注七、6的披露。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3）衍生金融资产	-	-	-	-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二）其他债权投资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四）投资性房地产	-	-	-	-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	-	-	-
2.出租的建筑物	-	-	-	-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	-	-

(五) 生物资产	-	-	-	-
1.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2.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六) 应收款项融资	-	-	358,976,408.58	358,976,408.58
1.银行承兑汇票	-	-	358,976,408.58	358,976,408.58
(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5,660,937.50	5,660,937.50
(八) 投资性房地产	-	-	195,268,878.00	195,268,878.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559,906,224.08	559,906,224.08
(九)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其他	-	-	-	-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	-
(一) 持有待售资产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根据被投资单位在评估基准日后发生的资产变动情况进行综合估值；投资性房地产，根据外部专家的评估结果进行估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湘潭	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电气机械及器材，电子设备，专用设备，专用设备，通用设备等。	107,000.00	12.26	27.57

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兴湘集团）对本集团的持股比例为 15.31%。2025 年 6 月 24 日，根据兴湘集团、湘电集团续签的《表决权委托与一致行动协议》，兴湘集团同意无条件且单方面不可撤销地将其合计持有公司的 225,929,169 股股票所对应的表决权、提名和提案权、参会权、监督建议权等相关权利委托湘电集团行使。

本企业的母公司为湘电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湘电集团”）。湖南兴湘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兴湘集团”）持有湘电集团 88.17%的股权，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兴湘集团 90%的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湘电集团的子公司
湘电集团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湘电集团的子公司
湖南新物产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兴湘集团的子公司
湖南湘电长泵铸造有限公司	湘电集团的联营企业
湖南湘创磁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键管理人员重大影响的企业
湖南省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兴湘集团的子公司
湖南省国锦湘安实业有限公司	兴湘集团的子公司
湖南瑞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重大影响的企业
湖南海诺电梯有限公司	湘电集团的联营企业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湘电集团的子公司
湖南兴蓝风电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受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之合营企业
湖南能源集团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湘电集团的联营企业
湖南人才市场有限公司	兴湘集团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2,535,556.99	-	14,010,190.43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8,996,861.26	-	11,002,977.17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9,417.48	-	70,766.99
湖南兴蓝风电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3,565,398.23	-	25,859,517.40
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1,876,106.19	-	5,807,460.35
湖南人才市场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3,153,467.95	-	-
辽宁金索聚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914,549.98	-	-
合计	-	61,061,358.08	-	56,750,912.3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2,732,872.55	1,454,387.09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7,675,591.87	32,291,176.40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369,809.11	2,331,070.66
湖南兴蓝风电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	1,094,289.37
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006,285.62	3,284,513.27
湖南能源集团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976,838.35	17,609,918.82
合计		59,761,397.50	58,065,355.6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822,044.84	50,008.65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房屋建筑物	4,052,268.77	1,480,000.00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服务器	47,169.81	47,169.81
合计		6,921,483.42	1,577,178.4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土地及房屋建筑物	3,630,019.42	-	44,634,361.00	1,039,125.28	142,186,256.97	1,745,914.54	-	20,840,650.86	-	-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69,541.28	-	-	-	-	62,972.48	-	-	-	-
湖南新物产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491,262.14	-	-	-	-	1,430,679.61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通达电磁能股权转让	207,983,750.00	-
湖南兴蓝风电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债务重组	141,838,662.99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62.89	356.61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南兴蓝风电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643,509,320.04	82,562,245.76	816,399,463.68	88,660,981.76

	司				
应收账款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149,348,720.99	19,212,358.68	141,456,582.79	15,514,097.00
应收账款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120,296,450.30	15,434,034.57	116,474,077.43	12,649,084.81
应收账款	湖南能源集团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17,398,107.87	2,232,177.24	24,031,344.22	2,609,803.98
应收账款	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2,270,929.99	291,360.32	1,854,098.24	201,355.07
应收账款	湖南海诺电梯有限公司	291,821.23	291,821.23	929,381.38	361,060.26
应收账款	湖南湘电长泵铸造有限公司	397,950.00	397,950.00	397,950.00	397,950.00
应收账款	湖南瑞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06,871.00	1,106,871.00	1,106,871.00	120,206.19
合计		934,620,171.42	121,528,818.80	1,102,649,768.74	120,514,539.07
合同资产	湖南兴蓝风电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103,504,568.32	13,279,636.12	103,504,568.32	11,240,596.12
合同资产	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	-	66,524.94	7,224.61
合同资产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8,605,415.40	1,104,074.80	5,539,710.40	601,612.55
合计		112,109,983.72	14,383,710.92	109,110,803.66	11,849,433.2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兴蓝风电及控股子公司	11,657,645.78	11,657,645.78
应付账款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23,960.20	99,578.23

应付账款	湖南人才市场有限公司	347,500.00	-
应付账款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157,305.16	157,305.16
应付账款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248,539.87	4,626,316.01
应付账款	湖南新物产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82,806.67	126,806.67
应付账款	湖南瑞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57,331.99	-
应付账款	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4,872,814.15	2,108,000.00
应付账款	湖南省国锦湘安实业有限公司		28,658.00
合计		18,747,903.82	18,804,309.85
预付款项	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90,810,859.92	71,920,030.80
合计		90,810,859.92	71,920,030.80
合同负债	湖南瑞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072.35	-
合计		16,072.35	-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湘电集团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	17,006.00
其他应付款	湖南海诺电梯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南湘创磁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726.35	-
其他应付款	湖南人才市场有限公司	58,500.00	-
其他应收款	湖南省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5,920.00	1,900.00
其他应收款	湖南兴蓝风电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其他应收款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1,990.92	-
应收股利	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	-
合计		2,844,337.27	219,106.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①2025 年 2 月 24 日，本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湘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邮寄送达的《民事起诉状》等法律文书（（2024）粤 0304 民诉前调 90497 号），深圳前海中贸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因与国贸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湘电（上海）国际

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上海国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起诉湘电上海国贸要求其返还货款本金及资金占用利息损失合计 3,193.125179 万元，并要求国贸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6 年 3 月 10 日，该案一审已裁定驳回原告深圳前海的起诉。2026 年 3 月 18 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电子送达的《民事上诉状》等法律文书。截止本报告日，该案二审尚未开庭审理。

②2025 年 7 月，蜂巢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蜂巢公司”）因与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湖南湘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工程”）代位权纠纷，向湘潭市岳塘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甘肃省拓港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港公司”）为案件第三人，要求机电工程代位支付 4,984.11 万元货款及利息、蜂巢公司与拓港公司合同纠纷案件的诉讼费、保全费合计 28.81 万元，拓港公司支付本案律师费 46 万元。本案起因系蜂巢公司对拓港公司享有的债权由生效法律文书确认，但未能执行到位，而拓港公司对机电工程享有应收款项。截至本报告日，该案一审已开庭审理，尚未作出判决。

③ 2025 年 10 月，甘肃省拓港储能科技有限公司因与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湖南湘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工程”）买卖合同纠纷，向山丹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机电工程支付货款及利息 4500 万元。该案已提管辖权异议，经一审、二审均被驳回，截至本报告日，暂未确定开庭日期。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保障和提高职工退休后的待遇水平，调动职工的劳动积极性，建立人才长效激励机制，湘电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及其下属单位的年金方案实施细则，已取得湖南省人社厅批复并完成备案，公司年金方案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开始实施。年金方案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起开始建立，从 2022 年 1 月 1 日开始追溯。本期确认的 2025 年年金费用为 1,035.85 万元。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959,868,961.29	1,498,698,141.19
1年以内	1,959,868,961.29	1,498,698,141.19
1至2年	330,598,174.87	593,227,543.17
2至3年	177,483,938.14	290,354,010.22
3年以上	-	-
3至4年	166,182,617.30	493,496,003.42
4至5年	471,920,830.80	282,243,569.34
5年以上	232,669,200.48	164,424,928.68
合计	3,338,723,722.88	3,322,444,196.0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4,129,161.66	2.52	84,129,161.66	100.00	-	105,786,006.97	3.18	105,786,006.97	100.00	-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4,129,161.66	2.52	84,129,161.66	100.00	-	105,786,006.97	3.18	105,786,006.97	100.00	-
按组合合计计提坏账准备	3,254,594,561.22	97.48	225,571,327.08	6.93	3,029,023,234.14	3,216,658,189.05	96.82	264,110,697.82	8.21	2,952,547,491.23
其中：										
账龄组合	1,499,271,826.31	44.91	124,263,915.51	8.29	1,375,007,910.80	1,643,213,285.65	49.46	160,953,158.48	9.80	1,482,260,127.17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组合	789,613,496.28	23.65	101,307,411.57	12.83	688,306,084.71	949,885,261.02	28.59	103,157,539.34	10.86	846,727,721.6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965,709,238.63	28.92	-	-	965,709,238.63	623,559,642.38	18.77	-	-	623,559,642.38
合计	3,338,723,722.88	/	309,700,488.74	/	3,029,023,234.14	3,322,444,196.02	/	369,896,704.79	/	2,952,547,491.2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应收单位一	65,256,936.04	65,256,936.04	100.00	经营资不抵债

应收单位二	7,261,414.54	7,261,414.54	100.00	无法收回
应收单位三	2,398,997.30	2,398,997.30	100.00	公司破产
应收单位四	2,175,000.00	2,175,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应收单位五	2,079,400.00	2,079,400.00	100.00	公司注销
应收单位六	1,402,732.57	1,402,732.57	100.00	公司注销
应收单位七	990,508.48	990,508.48	100.00	公司注销
应收单位八	684,367.44	684,367.44	100.00	公司注销
应收单位九	525,386.89	525,386.89	100.00	公司注销
应收单位十	1,354,418.40	1,354,418.40	100.00	
合计	84,129,161.66	84,129,161.66	100.00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79,693,941.32	16,850,735.79	1.72
1 至 2 年	294,760,869.45	18,687,839.12	6.34
2 至 3 年	117,691,600.87	17,265,357.85	14.67
3 至 4 年	29,678,005.50	8,060,546.29	27.16
4 至 5 年	10,342,246.10	6,407,021.46	61.95
5 年以上	67,105,163.07	56,992,415.00	84.93
合计	1,499,271,826.31	124,263,915.51	8.29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64,110,697.82	-	105,786,006.97	369,896,704.79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754,337.44	754,337.44
本期转回	13,731,660.56	-	2,384,609.32	16,116,269.88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12,962,617.50	-	17,327,031.63	30,289,649.13
其他变动	11,845,092.68	-	2,699,541.80	14,544,634.48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25,571,327.08	-	84,129,161.66	309,700,488.7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5,786,006.97	754,337.44	2,384,609.32	17,327,031.63	2,699,541.80	84,129,161.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4,110,697.82	-	13,731,660.56	12,962,617.50	11,845,092.68	225,571,327.08
合计	369,896,704.79	754,337.44	16,116,269.88	30,289,649.13	14,544,634.48	309,700,488.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0,289,649.1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一	货款	6,356,934.50	无法收回	湘电股份总办阅 [2025]50 号	否
合计	/	6,356,934.5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一	606,416,966.78	102,712,154.07	709,129,120.85	19.86	90,981,266.21
应收账款二	708,788,939.81	-	708,788,939.81	19.85	-
应收账款三	192,958,110.73	19,010,156.91	211,968,267.64	5.94	13,750,422.86
应收账款四	180,564,433.06	-	180,564,433.06	5.06	-
应收账款五	129,576,572.72	1,822,270.00	131,398,842.72	3.68	5,272,238.13
合计	1,818,305,023.10	123,544,580.98	1,941,849,604.08	54.39	110,003,927.1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2,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38,909,594.41	29,610,797.58
合计	41,409,594.41	29,610,797.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	-
合计	2,500,000.00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995,865.14	26,116,377.93
1 年以内	25,995,865.14	26,116,377.93
1 至 2 年	12,347,042.90	2,029,606.14
2 至 3 年	1,222,281.52	1,113,884.95
3 年以上	-	-
3 至 4 年	407,175.28	55,100.98
4 至 5 年	55,100.98	1,325,185.00
5 年以上	243,711,324.61	244,262,694.40
合计	283,738,790.43	274,902,849.4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47,253,892.87	246,532,581.16

押金及保证金	10,455,068.41	11,577,167.93
备用金	2,137,688.61	353,576.94
其他往来款	23,892,140.54	16,439,523.37
合计	283,738,790.43	274,902,849.4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727,484.44	-	243,564,567.38	245,292,051.82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87,692.81	-	-	187,692.81
本期转回	-	-	650,548.61	650,548.61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915,177.25	-	242,914,018.77	244,829,196.0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转销或	其他变	

			回	核销	动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243,564,567.38	-	650,548.61	-	-	242,914,018.77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账 龄组合	1,727,484.44	187,692.81	-	-	-	1,915,177.25
合计	245,292,051.82	187,692.81	650,548.61	-	-	244,829,196.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湘电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242,158,226.37	85.35	合并范围内 往来款	2-3 年、5 年 以上	242,158,226.37
湖南湘电机电 工程有限公司	5,095,666.50	1.80	合并范围内 往来款	1 年以内、 1-2 年	-
安徽省引江济 淮工程有限责 任公司	1,608,000.00	0.57	押金保证金	1-2 年	100,500.00
西藏巨龙铜业 有限公司	1,360,000.00	0.48	押金保证金	1-2 年	85,000.00
重庆郭氏洪仲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1,350,000.00	0.48	其他往来款	1 年以内	15,255.00
合计	251,571,892.87	88.68	/	/	242,358,981.3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90,559,112.28	60,311,440.00	2,830,247,672.28	2,799,869,314.76	60,311,440.00	2,739,557,874.7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5,095,152.52	-	205,095,152.52	-	-	-
合计	3,095,654,264.80	60,311,440.00	3,035,342,824.80	2,799,869,314.76	60,311,440.00	2,739,557,874.7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湘电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55,512,800.00	-	-	-	-	-	55,512,800.00
上海湘潭电机有限责任公司	-	1,798,640.00	-	-	-	-	-	1,798,640.00
湘潭牵引电气设备研究有限公司	-	3,000,000.00	-	-	-	-	-	3,000,000.00
湘潭电机物流有限公司	224,619,556.56	-	-	-	-	-	224,619,556.56	-
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	2,391,882,412.00	-	-	-	-	-	2,391,882,412.00	-
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34,000,000.00	-	80,689,797.52	-	-	-	114,689,797.52	-

湘电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700,000.00	-	-	-	-	-	30,700,000.00	-
湖南湘电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58,355,906.20	-	10,000,000.00	-	-	-	68,355,906.20	-
合计	2,739,557,874.76	60,311,440.00	90,689,797.52	-	-	-	2,830,247,672.28	60,311,44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通达电磁股份有限公司	-	207,983,750.00	-	-410,625.93	-	22,028.45	-2,500,000.00	-	-	205,095,152.52	-
小计	-	207,983,750.00	-	-410,625.93	-	22,028.45	-2,500,000.00	-	-	205,095,152.52	-
合计	-	207,983,750.00	-	-410,625.93	-	22,028.45	-2,500,000.00	-	-	205,095,152.52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80,768,146.98	2,216,726,110.72	2,509,732,015.24	2,129,450,701.81
其他业务	116,756,447.89	62,824,921.95	116,722,649.03	58,279,671.89
合计	2,597,524,594.87	2,279,551,032.67	2,626,454,664.27	2,187,730,373.7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0,625.93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090.50	-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债务重组收益	21,027,456.91	9,767,993.59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	-1,318,518.26
合计	20,664,921.48	8,449,475.3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2,784,397.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5,479,640.1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7,007.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759,335.4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24,351,470.32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	-7,460,740.04	

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00,911.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2,328.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0,534.75	
合计	217,291,992.5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78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9	0.01	0.0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张越雷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4 月 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累计未分配利润 -2,947,961,068.37 元。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故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现向本次会议报告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以及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具体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累计发生关联交易总金额 16,505.25 万元，共涉及 9 家关联单位，其中：

- 1.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4,911.44 万元；
- 2.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1,064.69 万元；
- 3.向关联方提供租赁 692.15 万元；
- 4.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 4,414.70 万元；
- 5.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1,691.44 万元；
- 6.接受关联方提供的租赁 3,730.83 万元。

关联交易额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5年预算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18.00	5.82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4,900.00	4,704.92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240.00	36.98	
	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25.00	163.72	
	湖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500.00		
	小计	5,683.00	4,911.44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150.00	62.64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350.00	267.46	
	湖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600.00	497.68	
	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36.91	
	小计	1,600.00	1,064.69	
向关联方提供租赁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6.00	282.20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720.00	405.23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5.00	4.72	
	小计	731.00	692.15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商品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2,440.70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800.00	23.05	

	湖南兴蓝风电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2,500.00	1,356.54	
	湖南人才市场有限公司		315.35	
	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187.61	实际业务不及预期
	辽宁金索聚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1.45	
	小计	9,300.00	4,414.70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 务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	812.86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300.00	876.64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8.00	1.94	
	小计	1,908.00	1,691.44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租 赁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3,300.00	3,564.75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6.00	16.95	
	湖南新物产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144.00	149.13	
	小计	3,450.00	3,730.83	
	总计	22,672.00	16,505.25	

二、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公司 2026 年度预计累计发生关联交易 24,100.00 万元，共涉及 9 家关联单位，其中：

- 1.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6,360.00 万元；
- 2.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1,920.00 万元；
- 3.向关联方提供租赁 810.00 万元；
- 4.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交易额 9,500.00 万元；
- 5.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1,710.00 万元；
- 6.接受关联方提供的租赁 3,800.00 万元。

关联方和关联交易额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本次预计金额	占预算营业收入比例(%)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2月13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当年营业收入比(%)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10.00		0.30	5.82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6,000.00	1.12	220.00	4,704.92	0.96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50.00	0.01		36.98	0.01	
	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0.06	13.72	163.72	0.03	
	小计	6,360.00	1.19	234.02	4,911.44	1.01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500.00	0.09		62.64	0.01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320.00	0.06	33.22	267.46	0.05	
	湖南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600.00	0.11	95.40	497.68	0.10	
	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0.09		236.91	0.05	
	小计	1,920.00	0.36	128.62	1,064.69	0.22	
向关联方提供租赁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350.00	0.07		282.20	0.06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450.00	0.08	67.54	405.23	0.08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10.00		4.72	4.72		
	小计	810.00	0.15	72.26	692.15	0.14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商品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	0.60		2,440.70	0.58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50.00	0.01		23.05	0.01	

	湖南兴蓝风电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2,500.00	0.54		1,356.54	0.32	
	湖南人才市场有限公司	50.00	0.01		315.35	0.07	
	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0.86		187.61	0.04	公司采购量增加
	辽宁金索聚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0.02		91.45	0.02	
	小计	9,500.00	2.05		4,414.70	1.04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850.00	0.18	127.99	812.86	0.19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850.00	0.18	5.00	876.64	0.21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10.00			1.94		
	小计	1,710.00	0.37	132.99	1,691.44	0.40	
接受关联方提供租赁	湘电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	0.78	654.30	3,564.75	0.84	
	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00			16.95		
	湖南新物产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180.00	0.04		149.13	0.04	
	小计	3,800.00	0.82	654.30	3,730.83	0.88	
	合计	24,100.00		1,222.19	16,505.25		

三、定价政策及决策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价格是独立法人之间在参照同类产品市场价格的基础上按照择优采购、招标采购及公允价值的原则来确定，同时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其决策依据是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

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货物采购、购买动力、机械设备、销售产品和原材料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与关联方签订协议。

五、关联交易说明

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关联交易合同，旨在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实现双赢或多赢的效果。公司主要原材料和产品的采购及销售不依赖于任何关联方，公司与关联方产生的关联关系不影响公司的独立经营。

在不超过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销售或者采购预算总额的情况下，允许各单位之间的预算调整。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公司（含子公司）拟向各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 140.80 亿元，具体计划如下：

一、授信额度：人民币 140.80 亿元，最终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二、授信品种：包括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供应链票据、保函、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等，具体以公司与各金融机构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

三、有效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另公司 2026 年全年拟新增银行借款不超过 11 亿元。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保证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

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期间未发生对内部控制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单位和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本部、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湖南湘电机电工程有限公司、长沙湘电电气技术有限公司、湘电智慧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企业文化、行政管理、治理结构、投资管理、关联交易、工程建设、资产管理、安全管理、资金管理、预算管理、合规管理、风险控制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内部审计、反舞弊、信息系统管理、财务系统管

理、能源管理、研究与开发、采购管理、质量管理、销售管理、生产管理、存货管理。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投资风险、工程建设风险、资产管理风险、法务风险、采购风险、合同管理风险、销售管理风险等。

上述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资产总额	影响水平达到或超过评价年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2%	影响水平超过评价年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但低于 2%	影响水平小于或等于评价年度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1%

所有者 权益	影响水平达到或超过 评价年度合并报表所 有者权益的 2%	影响水平超过评价年 度合并报表所有者权 益的 1% 但低于 2%	影响水平小于或等 于评价年度合并报 表所有者权益的 1%
-----------	------------------------------------	--	------------------------------------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3.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重要缺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经济损失、净 资产总额	经济损失≥净资产 总额的 1%	净资产总额的 0.5%	经济损失≤净资产总 额的 0.5%

		<p><经济损失<净资产 产总额的 1%</p>	
--	--	------------------------------------	--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2.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3.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 4.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5.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 6.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7.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 2.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3.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 4.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5.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 6.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7.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决策程序效率不高； 2.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 3.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p>4.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p> <p>5.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6.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7.存在其他缺陷。</p>
--	---

说明：三种类型缺陷的定性认定标准

缺陷分类	影响内部控制的可能性	且/或	影响的严重程度
重大缺陷	可能或很可能	且	严重影响
重要缺陷	可能或很可能	且	介于重大缺陷与一般缺陷之间
一般缺陷	极小可能	或	一般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发现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仅存在少量一般缺陷。主要有：

2.1 投资管理方面

（1）技改投入控制不严，对使用单位现有设备、人员、场地及产品加工适配性考虑不足。

整改措施：完善投资计划申报要求，修订投资计划申报表，确保立项项目全面覆盖现有资源与生产实际需求。

(2) 资产验收流程方式待改进，验收被动接受结果。周期阶段验收、分步验收、出厂预验收等环节作用未充分发挥。

整改措施：建立专项验收流程方式。明确项目周期阶段验收、隐蔽验收、分部验收、专业验收及竣工验收流程规范。

2.2 资产管理方面

现场资产设备未能有效发挥作用。

整改措施：强化使用单位的主体责任，将其对现有资产的利用率及效能发挥情况纳入考核体系，推动提升资产使用主动性和使用效益。

2.3 工程建设方面

(1) 对工程建设费用控制不严，预算与结算偏离幅度大且频次高。

整改措施：完善工程造价预算审核机制，加强工程方案评审，并严格规范方案调整的审批流程，确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与结算执行的严肃性。

(2) 现场质量监控与阶段验收不到位，尤其是工程建设中隐蔽验收记录缺失。

整改措施：完善工程验收整改与现场签证管理规范，明确隐蔽工程必须有现场验收记录；完善工程实施单位资质能力审查流程。

2.4 安全管理方面

各单位按照公司《危险作业审批实施细则》要求办理危险作业审批手续后，仍有部分作业未按审批要求落实现场安全监督措施。

整改措施：加大检查危险作业安全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对未严格执行审批要求、安全监督措施不到位的行为，严

格考核。

2.5 法务管理方面

风险控制与法律事务处理尚未形成标准化、流程化体系，缺乏统一的操作标准与办案流程，工作较多依赖个人经验，存在操作风险与效率瓶颈。

整改措施：梳理并重塑合同审核、合规咨询等关键法律事务处理流程，建立统一标准，对外提供法律意见须执行复核机制；建立明确的案件处理步骤，违反需问责，实行一案一人负责制度。

2.6 人力资源管理

员工绩效考核制度执行不到位，存在未及时对员工进行绩效结果反馈、绩效面谈的情况。

整改措施：加强绩效考核制度的学习培训，依据员工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落实绩效考评。根据制度要求，告知员工绩效考核结果，并按需要开展绩效面谈工作，确保考核过程闭环、结果有效沟通。

2.7 信息化管理

现有网络安全防护设备效能有待提升，部分管控环节存在检查不深入、管理精细化不足等问题，整体安全运营保障能力仍需完善。

整改措施：推进网络安全基础设施升级，完成网络安全设备及平台建设，全面加固网络防护体系；组织开展常态化网络攻防演练，持续提升主动防御和应急响应能力。

2.8 采购管理方面

(1) 部分采购人员采购谈判（招标）计划申报不严谨

整改措施：要求采购谈判（招标）计划申报人员规范编制申报计划，确保资料齐全、依据充分、内容完整。

(2) 采购单位未及时反馈供应商延迟交付影响生产成套。

整改措施：采购单位严格执行《供应商动态管理办法》，及时上报供应商延迟交付对生产成套的影响，并依据制度对相关供应商进行动态份额调整及管理考核。

2.9 销售管理方面

应收、库存目前已做到数据明晰，但对于货款催收、督促发货的过程管控仍需加强。

整改措施：建立常态化督导机制，每月梳理重点项目，按周跟进营销人员执行情况；加强过程控制，对重点项目加大催促频率，遇特殊情况及时上报并协调解决。

2.10 余废料管理方面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余废料，在台账分类管理及出入库登记机制方面尚不完善。

整改措施：已对余废料台账进行分类细化与信息完善，并进一步强化余废料全流程管理。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可能对投资者理解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评价内部控制情况或进行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内部控制信息。

至报告期末，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是有效的。公司将继

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强化日常监督检查，落实考核责任，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202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现将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2025 年 1 月，公司董事会换届，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陈共荣先生、王昶先生、王又珑先生三名独立董事和张越雷先生、张惠莲女士两名董事组成，陈共荣为主任委员。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就定期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选聘财务负责人等事项共召开 5 次会议（其中 3 次为现场表决、1 次为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1 次为通讯表决），共审议议案 9 项，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了全部会议，各项议案均经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 年 1 月 16 日，审计委员会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二) 2025年4月8日, 审计委员会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 审议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年报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5.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三) 2025年4月29日, 审计委员会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四) 2025年8月30日, 审计委员会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五) 2025年10月30日, 审计委员会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

(一) 外部审计机构监督与评估

公司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上会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 在年度审计机构进场前, 审计委员会组织年审机构、公司治理层相关人员与上会事务所开展专项沟通, 围绕审计工作范围、审计方法、重点关注事项及内控审计核心要求等进行充分研讨, 明确了年度审计工作时间表、路线图, 为审计工作有序开展奠定坚实基础。审计实施过程中, 审计委员会严格履行监督职责, 定期听取上会事务所的阶段性工作汇报, 重点关注公

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编制的合规性、准确性，密切跟踪审计进程及发现的相关问题，及时协调解决审计过程中出现的沟通衔接事宜。审计工作初步完成后，审计委员会再次与上会事务所开展深度沟通，逐项研讨审计结果、审计关键事项及内部控制审计情况，督促审计机构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和审计计划，按期出具审计报告，经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上会事务所履职勤勉尽责，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开展工作，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审计结论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审计质量满足监管要求及公司发展需要。

2025 年 4 月 8 日，审计委员会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鉴于上会事务所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展现出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良好的独立性、诚信状况，且审计服务贴合公司经营发展特点，同意继续聘任上会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共计 83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5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5 万元），切实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专业性。

（二）内部审计工作指导与监督

依据监管要求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审计委员会切实履行对内部审计工作的指导、监督职责，推动内部审计与公司经营管理深度融合。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定期听取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汇报，认真审阅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结合公司业务板块特点及资金活动、招标采购、合同管理、销售管理等高风险领域，对内部审计工作重点、实施路径提出优化建议。

通过深入分析公司财务报表、内部自我评价报告、外部审计

报告及各业务板块运营资料，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经营管理层、内部审计机构保持常态化沟通，及时掌握内部审计工作进展、审计发现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监督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推进工作，杜绝形式化审计。针对内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审计委员会精准提出指导性整改意见，明确整改责任主体、整改时限及验收标准，跟踪督促整改落地见效，有效推动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规范化、精细化，提升内部审计工作成效，充分发挥内部审计在风险防控、规范管理中的“第一道防线”作用。

（三）公司财务报告审阅

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成员专业优势，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要求，认真履行财务报告审阅职责，对公司2024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和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全面、细致审阅。

审阅过程中，审计委员会重点关注财务报告编制的合规性、数据的真实性、披露的完整性，核查财务报表是否客观、真实、完整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监管规定，是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经审核确认，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的相关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当期经营情况，为投资者提供了可靠的财务信息。

（四）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估

为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强化风险防控能力，公司严格按照《公

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相关监管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要求，建立了覆盖公司本部、各事业部及下属子公司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股东会、董事会、经理层规范运作，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切实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公司对内部组织机构进行调整优化，梳理完善内部运营流程，制定及修订相关管理制度，进一步提升内部控制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审计委员会持续跟踪、督促公司内部控制管理体系的建设与执行情况，认真审阅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对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全面评估，同意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结论，确认公司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及上交所监管要求，不存在重大或重要内部控制缺陷，能够为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真实完整提供合理保证。

（五）多方沟通协调与风险防控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严格按照上交所监管要求，通过现场调研、专项会议、定期沟通等多种方式，牵头协调公司管理层、审计部门、财务部门等内部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衔接工作，搭建高效畅通的沟通机制。

针对审计过程中梳理发现的问题，审计委员会组织各方积极开展讨论分析，深入排查问题根源，明确整改方向，督促相关部门健全内部控制流程、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持续提升管理水平。同时，推动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协同联动，共享审计资源、互通审计信息，提升审计工作整体效率，有效防范经营风险、财务风

险，为公司规范运营、稳健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严格恪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遵循《公司章程》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秉承客观公正、独立严谨的原则，切实履行审计监督、指导、协调职责，在外部审计监督、内部审计指导、财务报告审阅、内部控制评估及沟通协调等方面扎实开展工作，有效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专业监督作用，促进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运作，推动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6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勤勉尽责、忠实履职，严格落实各项监管要求，充分发挥专业职能，进一步加强与公司经营管理层、内部相关部门及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作，持续强化对财务报告、内外部审计、内部控制的监督力度，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和工作成效，推动公司规范运作、稳健经营、持续发展，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2025 年，王昶先生、陈共荣先生、王又珑先生作为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意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全面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认真了解公司的运作情况，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三位独立董事 2025 年述职报告（见附件）已编制完成，现提请会议审议。

- 附件：3、2025 年度独立董事（陈共荣）述职报告
4、2025 年度独立董事（王昶）述职报告
5、2025 年度独立董事（王又珑）述职报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共荣、王昶、王又珑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陈共荣：汉族，1962 年 9 月出生，湖南邵阳人，中共党员，管理学（会计学）博士，教授。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不在公司兼任除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外的其他职务，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组织或者个人影响。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召开 11 次董事会会议和 3 次股东会，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

报告期内，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召开了 1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43 项议案。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所有议案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出席情况

报告期内，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两次，本人均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收购湘电集团持有的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12.5% 股权的议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出席情况

1. 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报告期内主持召开审计委员会 5 次。对公司的定期报告，内部审计，利润分配，聘任财务总监等事项进行审议。审议和批准了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进行年审的工作计划，在注册会计师进场审计后，及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保持有效的沟通，召开了现场交流沟通会议，针对年度审计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交流，讨论和研究了审计发现的相关问题以及提出的管理建议。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2025 年 1 月 16 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提名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025 年 4 月 8 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报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的议案》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4 年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5 年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5 年 4 月 29 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5 年 7 月 28 日	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025 年 10 月 30 日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主持召开风险控制委员会会议 1 次。审议和批准了公司内审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听取了公司内审部门的工作报告，对公司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提出了相关建设性建议及相应的监督。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3.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本人积极参加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考核结果及 2025 年度报酬与考核原则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业绩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分别对董事会换届董事候选人、总经理候选人，董事会秘书候选人、财务总监候选人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进行了资格审查，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现场考察情况及公司配合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充分利用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机会，对公司进行实地考察，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并通过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现场调研等途径及时与公司保持日常联系，考察和了解公司运营情况，并对公司董事会会议议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了及时监督作用

（五）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审议了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进行年度审计的工作计划，在注册会计师进场审计后，及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保持有效的沟通，参加了现场交流沟通会议，针对年度审计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交流，讨论和研究了审计发现的相关问题以及提出的管理建议。本人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运行有效，能够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

（六）与中小股东的沟通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参加公司组织的 2024 年度业绩说明会，回答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就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积极沟通。同时，本人还积极关注公司经营发展情况，与公司管理层保持沟通，就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管理等方面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和建议。

（七）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多次去公司出席会议和考察调研，并与公司管理层就公司经营情况及合规风控等方面进行沟通交流，了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情况，为决策的科学性、准确性提供事实依据。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人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认为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均未变更或豁免承诺。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情况。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披露定期报告 4 份，本人查阅公司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内容，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运行有效，能够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强化内部控制执行力度。

（五）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人对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

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公司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六) 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2025 年 1 月 16 日，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同意，董事会同意聘任彭艳萍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本人认为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董事的选举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

(七) 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八) 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2025 年 1 月 16 日，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张越雷先生、舒源先生、刘海强先生、王大志先生、张惠莲女士、张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陈共荣先生、王昶先生、王又琬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于同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王大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李怡文先生、李正康先生、贺玉民先生、李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彭艳

萍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李怡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2025年3月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金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任职资格、履职能力进行了审查。

（九）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严格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执行，与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挂钩，薪酬水平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人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薪酬水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本着忠实勤勉、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秉承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切实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2026年本人将以更高的标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要求，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不断学习、提高专业水平和决策能力，切实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共同推动公司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陈共荣

二〇二六年四月八日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个人履历及兼职情况

（一）基本情况

王昶先生，汉族，1973 年 2 月出生，湖南怀化人，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曾在怀化市经贸委工作，任综合研究室主任、怀化市工业园筹备处负责人，2005 年在中南大学任教，现为中南大学商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南大学“三高四新”战略研究院院长、湖南省政府特约研究员、长沙市政协委员、湘电股份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不在公司兼任除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外的其他职务，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独立履

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组织或者个人影响。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 出席会议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召开 11 次董事会会议和 3 次股东会，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

报告期内，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共召开了 1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43 项议案。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所有议案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二)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出席情况

报告期内，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两次，本人均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收购湘电集团持有的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12.5% 股权的议案》。

(三)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出席情况

本人担任董事会下属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委员。切实履行委员责任和义务，充分发挥监督审查作用，促进董事会及管理层规范高效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1. 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报告期内主持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考核结果及 2025 年度报酬与考核

原则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业绩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报告期内主持召开提名委员会2次，分别对董事会换届董事候选人、总经理候选人，董事会秘书候选人、财务总监候选人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进行了资格审查，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报告期内本人参加董事会审计委员会5次。对公司的定期报告，内部审计，利润分配，聘任财务总监等事项进行审议。积极参与了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年度审计事项的沟通交流，讨论和研究了审计发现的相关问题以及提出的管理建议。

4.报告期内本人参加风险控制委员会1次，审议了公司内审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听取了公司内审部门的工作报告，对公司内部审计和内控制度建设提出了相关建设性建议及相应的监督。

（四）现场考察情况及公司配合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协调，定期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充分支持。本人多次到公司现场与管理层进行沟通，并通过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现场调研等途径及时与公司保持日常联系，考察和了解公司运营情况，对公司董事会会议议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了及时监督作用。

（五）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审议了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进行年度审计的工作计划，在注册会计师进场审计后，及时与年审注册会

计师保持有效的沟通，参加了现场交流沟通会议，针对年度审计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交流，讨论和研究了审计发现的相关问题以及提出的管理建议。本人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运行有效，能够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

（六）与中小股东的沟通情况

2025年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股东会，和参会的中小股东认真交流，积极沟通。同时，本人还积极关注公司经营发展情况，与公司管理层保持沟通，就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管理等方面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和建议。

（七）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多次去公司出席会议和考察调研，并与公司管理层就公司经营情况及合规风控等方面进行沟通交流，了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情况，为决策的科学性、准确性提供事实依据。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

2025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人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认为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方均未变更或豁免承诺。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情况。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披露定期报告 4 份，本人查阅公司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内容，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运行有效，能够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强化内部控制执行力度。

（五）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人对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公司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2025 年 1 月 16 日，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同意，董事会同意聘任彭艳萍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本人认为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董事的选举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2025年1月16日，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张越雷先生、舒源先生、刘海强先生、王大志先生、张惠莲女士、张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陈共荣先生、王昶先生、王又琬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于同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王大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李怡文先生、李正康先生、贺玉民先生、李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彭艳萍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李怡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2025年3月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金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任职资格、履职能力进行了审查。

（九）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严格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执行，与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挂钩，薪酬水平合理，决

策程序合法合规。本人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薪酬水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度，本人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审议公司的各项议案，主动参与公司的决策，谨慎、忠实、勤勉地履职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6 年，本人将持续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勤勉尽责，充分利用专业知识助力公司稳健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昶

二〇二六年四月八日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王又琬先生，汉族，1982 年 2 月出生，辽宁兴城人，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研究员。历任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现任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研究员、湘电股份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不在公司兼任除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外的其他职务，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组织或者个人影响。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 出席会议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召开 11 次董事会会议和 3 次股东会，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

报告期内，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召开了 11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43 项议案。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所有议案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二)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出席情况

报告期内，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两次，本人均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收购湘电集团持有的通达电磁能股份有限公司 12.5% 股权的议案》。

(三)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出席情况

本人担任董事会下属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委员。

报告期内，本人参加审计委员会 5 次会议，对公司的定期报告、内部审计、利润分配、聘任财务总监等事项审议，并与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年度审计事项进行沟通交流。

报告期内本人参加风险控制委员会 1 次，审议了公司内审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听取了公司内审部门的工作报告，对公司内部审计和内控制度建设提出了相关建设性建议及相应的监督。

报告期内本人参加提名委员会 2 次，分别对董事会换届董事

候选人、总经理候选人，董事会秘书候选人、财务总监候选人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进行了资格审查，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内本人参加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次，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考核结果及 2025 年度报酬与考核原则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业绩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四）现场考察情况及公司配合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协调，定期交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充分支持。本人多次到公司现场与管理层进行沟通，并通过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现场调研等途径及时与公司保持日常联系，考察和了解公司运营情况，对公司董事会会议议案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了及时监督作用。

（五）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审议了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进行年度审计的工作计划，在注册会计师进场审计后，及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保持有效的沟通，参加了现场交流沟通会议，针对年度审计事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交流，讨论和研究了审计发现的相关问题以及提出的管理建议。本人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运行有效，能够合理保证公司经营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

（六）与中小股东的沟通情况

2025 年度，本人积极参加公司股东会，和参会的中小股东认真交流，积极沟通。同时，本人还积极关注公司经营发展情况，与公司管理层保持沟通，就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管理等方面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和建议。

（七）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去公司现场出席了 1 次股东会和 2 次董事会，并与公司管理层就公司经营情况及合规风控等方面进行沟通交流，了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情况，为决策的科学性、准确性提供事实依据。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人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认为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情况

任职期内，公司及相关方均未变更或豁免承诺。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收购情况。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披露定期报告 4 份，本人查阅公司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内容，认为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健全、运行有效，能够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强化内部控制执行力度。

（五）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人对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公司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六）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2025 年 1 月 16 日，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同意，董事会同意聘任彭艳萍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本人认为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董事的选举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八）提名或者任免董事，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2025年1月16日，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张越雷先生、舒源先生、刘海强先生、王大志先生、张惠莲女士、张亮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陈共荣先生、王昶先生、王又琬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于同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王大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李怡文先生、李正康先生、贺玉民先生、李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彭艳萍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李怡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2025年3月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金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任职资格、履职能力进行了审查。

（九）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严格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执行，与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挂钩，薪酬水平合理，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人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薪酬水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年，本人有效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认真查阅相关文件资料，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审慎、客观地行使表决权，同时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尤其是对涉及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等相关法律法规加深认识和理解，切实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

2026年，本人将继续恪尽职守、勤勉尽职，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对独立董事的要求，强化独立董事的工作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进一步加强与公司董事会及公司经营层的沟通和协作，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以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又珑

二〇二六年四月八日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财务状况较为熟悉，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健性，根据公司的实际需要，公司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审计费用共计 83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5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5 万元）。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关于公司拟购买董责险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促进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主体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责险”）。具体如下：

一、董责险投保方案

- 1.投保人：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主体（具体以公司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范围为准）。
- 3.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具体分项责任限额以公司与保险公司协商确认的为准）。
- 4.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 30 万元/年。
- 5.保险期限：12 个月（具体起止时间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后续可按年续保或重新投保）。

二、相关授权事宜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将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

董责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主体；确定保险公司；在限额内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董责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3年。

本议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对公司经理层的上述授权即时生效。

如市场发生变化，赔偿限额、保险费用及其他保险条款发生较大变化时，再另行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购买董责险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要求，能为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主体在日常生产经营中的履职提供切实保障，从而提高管理层团队积极性，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本次购买董责险预计支付的费用在市场合理范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结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发展任务，公司持续深化改革创新、强化经营管理、加快市场拓展，较好地完成了股东会提出的各项目标。

2025 年度，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和任职期限，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金（省管干部按上级部门业绩考核规定执行）；独立董事的薪酬以津贴形式按月发放。经核算，2025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职状态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张越雷	董事长	男	现任	36.42
王大志	总经理	男	现任	26.96
刘海强	董事	男	现任	0
廖劲高	董事	男	现任	40.97
张惠莲	董事	女	现任	0
张亮	董事	男	现任	0
陈共荣	独立董事	男	现任	10
王昶	独立董事	男	现任	10
王又琰	独立董事	男	现任	10
李怡文	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男	现任	61.39

贺玉民（2026年3月5日离任）	副总经理	男	离任	45.20
彭艳萍	财务总监	女	现任	45.17
李俊	副总经理	男	现任	26.56
金斌	副总经理	男	现任	27.36
周健君（离任）	董事	男	离任	0
舒源（离任）	董事	男	离任	0
李正康（离任）	副总经理	男	离任	22.86
合计	/	/	/	362.89

注：公司总经理王大志、副总经理李俊、金斌上述薪酬不含2025年绩效薪酬部分（上级部门尚未核算）。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和绩效考核，激励和约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促进公司稳健、高质量发展，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一）公司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度，根据股东会批准的标准领取独立董事津贴，不再发放其他薪酬。

（二）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不再领取董事津贴。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等

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年度薪酬的 60%。

1.基本薪酬：根据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确定，按月发放。

2.绩效薪酬：根据签订的年度目标责任书，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当年经营业绩指标及个人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后浮动发放，试行递延支付。

3.中长期激励：中长期激励为公司根据经营效益情况实施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方式，与公司中长期经营业绩相挂钩、与中长期绩效考核评价结果相联系的收入，具体方案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另行确定。

4.社会保险以及公司福利：包括但不限于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根据公司制度发放。

四、薪酬标准

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本方案，具体组织实施对考核对象的年度薪酬标准确定及绩效考核工作，并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五、其他说明

（一）公司开展年度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扣除下列项目，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公司代扣代缴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个人所得税；

2.按规定需由个人承担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3.国家或公司规定的其他款项等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四）上述方案中未尽事宜或者与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一致的，以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准。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规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促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履行职责，实现股东利益与公司价值最大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行业发展水平及战略发展目标，公司制定了《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附件 6）。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附件 6：《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激励和约束机制，充分发挥和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以下人员：

- （一）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
- （二）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及《公司章程》等认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第三条 本制度遵循以下原则：

（一）业绩导向原则。坚持战略引领，以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突出经营业绩和提升资产质量，实现价值最大化。

（二）客观公正原则。严格按公司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公平、公正、客观地进行考核评价。

（三）奖惩兑现原则。坚持责权利相统一，建立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风险相适应、经营业绩相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与薪酬待遇有机结合。

(四) 与公司效益增长相匹配原则。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增长幅度与公司经营业绩提升和经济效益增长相匹配。

第二章 薪酬管理机构

第四条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下简称“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明确薪酬确定依据和具体构成，以及按照薪酬考核标准进行考核，并就下列事项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二）制定或者变更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计划；

（四）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董事会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建议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进行披露。

第五条 董事薪酬方案由股东会决定，并予以披露。在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个人进行评价或者讨论其报酬时，该董事应当回避。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向股东会说明，并予以充分披露。

第六条 公司人事部门、财务部门配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具体实施。

第三章 薪酬标准与绩效评价

第七条 公司应当结合行业水平、发展策略、岗位价值等因素合理确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比例。具体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承担的责任、风险和经营业绩来确定。

（一）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可以按其职务，根据薪酬相关规定领取薪酬。

（二）公司实行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独立董事从公司定期领取津贴，津贴的标准及发放形式由董事会制订方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并予以披露。

（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根据其岗位职责、工作内容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规定，综合公司薪酬政策考核确定。

第八条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董事按薪酬相关规定执行。基本年薪与绩效年薪之和为年度总水平，年度总水平=年度总水平标准×经营系数。

（一）基本薪酬：按月固定发放，基本年薪=年薪标准×基本年薪比例。

（二）绩效年薪：是与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挂钩的浮动收入，原则上占比不低于年度总水平的60%。绩效年薪未确定前，可按月预发。在年度考核结束后，按被考核人绩效考核结果清算绩效年薪，多退少补。

（三）中长期激励收入：是与中长期业绩及评价结果相关联的浮动收入，包括但不限于任期激励收入、股权、期权、员工持股等，由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激励方案。

第九条 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应当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公司应当确定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第十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织。

董事会应当向股东会报告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绩效评价结果及其薪酬情况，并由公司予以披露。

第四章 薪酬调整依据

第十一条 薪酬体系应为公司的经营战略服务，并随着市场环境及公司经营状况的不断变化而作相应的调整以适应公司的进一步发展需要。

第十二条 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批，并经董事会批准，可以临时为专门事项设立专项奖励或惩罚，作为对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临时调整机制。

第五章 薪酬发放和止付追索

第十三条 薪酬发放

（一）基本年薪按确定的标准逐月发放，扣除国家和公司规定的代扣代缴项目后支付到个人。

（二）绩效年薪兑现。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年度考核后支付，年度考核依据审计后的财务数据开展，与年度考核结果

直接挂钩，按考核结果兑现绩效年薪。

（三）绩效年薪递延支付。根据公司特点建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年薪延期支付机制。

（四）任期激励收入兑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考核结束后，按照公司要求分两年兑现任期激励收入，不得提前发放。其他中长期激励收入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实施并予以兑现。

第十四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津贴、薪酬标准，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扣除下列项目，剩余部分发放给个人。公司代扣代缴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个人所得税。

（二）按规定需由个人承担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三）国家或公司规定的其他款项等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

第十五条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年薪并予以发放。

第十六条 《公司章程》或者相关合同中涉及提前解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补偿内容应当符合公平原则，不得损害公司合法权益，不得进行利益输送。

第十七条 公司如对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时，应当及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予以重新考核并相应追回超额发放部分。

第十八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公司应当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

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第十九条 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责任追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发生下列任一情形，公司可不予发放绩效薪酬或津贴：

（一）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二）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派出机构予以行政处罚的。

（三）严重损害公司利益的。

（四）不再具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资格或无法履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的。

（五）公司董事会认定严重违反公司有关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条 因违规违纪违法行为受到组织处理、党纪处分、政务处分的，按相关制度执行。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一条 除非有特别说明，本制度所使用的术语与《公司章程》中该等术语的含义相同。本制度未尽事宜或本制度与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相抵触时，以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准。

第二十二条 本制度的解释权属于董事会。

第二十三条 本制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